

二十、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43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31 日上午 9 時 40 分）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發言的議員，陳明澤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明澤：

主席、市長、副市長、以及市府團隊一級主管，大家好。報告大會主席，今天總質詢時間由我和洪議員（洪平朗）聯合質詢。非常感謝市府團隊這一年多來的努力，當然如果有發現到市政缺失，身為議員職責理所當然要提出檢討，這是民意代表應有的作為。

關於茄苳濕地議題，因為地方建設日益重要，茄苳濕地，都發局和工務局，市長日前已經答應莒光路和 1-1 號道路銜接工程，並且也在地方上開過說明會，所以在這部分大家已經達成了共識。原本茄苳區的鄉親們預計要召集 30 部遊覽車前來議會，但是我個人認為人數太多聚集在此，並不是理想的辦法，因此拜託他們從電視上觀看市政總質詢即可。

茄苳濕地是經過地方上很多里民一致認同的，經提案送到都委會，但是也有部分的茄苳鄉親對此不甚瞭解，是不是請都發局盧局長針對這部分向茄苳鄉親說明一下？到底莒光路銜接 1-1 號道路工程，目前辦理的進度到哪裡？因為這也是市長親口允諾闢建，預計編列七、八千萬元的預算來開闢。市長對於茄苳地區的建設，包括日昨大家所關心的堤岸的問題，我相信市長是一位說話算話的人，而在昨天也看到了議長、市長陪著李議員對於茄苳鄉親的承諾都全力做到，就因為一位老伯一句話而已，他說「政治人物都是說說就算了，不算數的。」市長當時正在跑競選行程，她承諾說：「會啦！如果我當選了，絕對會替茄苳區爭取」，當下令我非常的感動，這是那天的情形，當時我也在現場；市長落實了當時自己的承諾，做到讓茄苳區鄉親們非常的感動，現在只要一提起這位伯伯的故事，就會馬上聯想到市長的承諾對話，所以市長是一直在履行茄苳鄉親們的期待。

是否請都發局將目前實際的發展情況，向鄉親們做更清楚的說明，目前到底是暫緩或是要補資料？請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都發局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關於陳議員講的「暫緩」說法，不知道是從哪裡來的？坦白講，我從未聽過。不過，我可以把過程再說明一下，那條道路本來就是都市計畫道

路，從來就一直存在，現在要調整的是審查其道路的開發方式，這也算是都市計畫的過程，所以這個案子現在在審查中。而陳議員提到的，就是審查他的開發方式，目前正式審議中，這個案子也在審查中；審查的初步結論是要補齊一些資料，繼續審查。所以從來沒有所謂的「暫緩」，我不清楚「暫緩」是區公所或是其他人所言，真的不清楚。

不過另外就是，這條道路的位置正好位在中央公告的全國重要濕地位置上，所以當然要更詳細的補足一些資料，這是應該做的事，目前也是正在進行，整個過程就是這樣。

陳議員明澤：

現在是由工務局提案送到你們都委會辦理，是不是？〔是。〕爲什麼要由工務局送交給都委會？是不是因爲這條道路要切開的問題？〔是。〕所以都市計畫委員會要做一個變更的程序？〔嗯。〕是不是？〔是。〕如果是這樣，請坐。請教都市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也是副市長，茄苳濕地的裁定，盧局長講過並不是暫緩，而是補資料。是不是藉由總質詢的時間，將你當時所持的看法，對茄苳鄉親們說明清楚？請劉副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劉副市長答覆。

劉副市長世芳：

關於這個議案，在都委會中，我想並不是只有個人的看法而已，報告議員，在都委會委員開會過程中，並沒有達成共識。當然有人希望一定要在茄苳地區闢建道路，對於茄苳區地方鄉親出入也較方便。但是也有人認爲，因爲這個地方是濕地，而且又是重要的保護區，是不是要補足詳細的資料。當然提案單位工務局，工務局同仁也曾經提過，是不是可以用一些生態工法的方式辦理，讓雙方民衆都可以安心。

但是在生態工法報告過程中，可能不盡詳細，因爲都委會委員中不乏是專業人士，所以希望能夠補足詳細資料，也並不是說馬上就被退件或是通過與否的問題。所以我的看法是，因爲還未形成共識，需要再補足更專業的資料，讓雙方的人員都可以理解。

陳議員明澤：

謝謝主任委員對此的說明。我也要向主任委員（副市長）建言，在都委會中，如果要形成共識的話，是非常的困難。因爲聘請了很多的學者專家，況且都委會也不可能爲了一、二位的學者專家的看法，而去否定整體的開發計畫。

我也曾和前台南市長許添財面談過，當時他也難得參加都委會的會議，

碰巧有一位民間友人向他談到，他說市長你都不參加都委會會議，一些學者專家有時提供的意見是正反兩面的意見，但是到最後都沒有辦法獲得解決。爲什麼無法解決呢？因爲一些專家學者如果不講一些不同的意見，別人就不會知道他是學者專家，所以他一定要提出相反的看法，但是這樣對於都市發展就會產生阻礙。

許市長當時一聽，覺得頗有道理，不然爾後都委會時，他就每次都親自來主持都委會會議。他主持會議的重點，是把正反兩面的意見都完整聽過，其中有一些需要修正、推動的目標，在許市長聽完之後，他的裁示一句話而已，就像議長議事槌一敲「修正通過」，就通過了，接著討論下一案，就是這樣。所以有時候有些事情要形成共識，我並不是你說的理念不好，但在共識上我們已經尊重並經過地方大家充分的溝通。我們也看到地方的期待，我們站在地球環保聯盟的立場，我們給予尊重。他期望是八十幾甲，但是我們給他 60 公頃，他也認爲不夠，乾脆把整個茄苳都劃爲賞鳥區好了，難道這樣子嗎？崎漏 2,000 多公頃乾脆都劃成賞鳥區好達到他的滿意。所以有些事情身爲議員，我希望凡是對的事情，你們就放膽去做，這才是我們支持的意義。所以我認爲這是茄苳區的鄉親所期待的，我也希望都委會能夠做有共識、有速度、有效率，不要一下子說要補資料、補…，隨便補。上次我在都發局、都委會時也有建議，都是爲了一、二個專家學者，而阻礙地方的進步。我現在將茄苳的事情交給都發局及工務局，繼續追蹤、努力。我知道市長有在做，市長從工務局的提案就可以知道市府的進度；但是老百姓不知道「暫緩」，報紙也是報導「暫緩」，所以造成大家的惶恐。是不是趁這個機會，市長向茄苳的鄉親，對於這條道路的看法，過去的會勘從莒光路至 1-1 道路，當時也有邀請各位議員到場會勘。請市長利用這個機會，向茄苳鄉親說明。他們本來要乘坐 30 台遊覽車要來向市長陳情的，我說太勞師動衆了。現在是科技時代，可以看電視、看明澤替大家爭取，再看市長如何向大家回覆，大家會比較安心，請市長利用這個機會，向大家說明一下，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兩件事情向陳議員說明，也希望茄苳的父老能夠理解。第一件，茄苳的海岸線，事實上已經被海浪破壞得非常嚴重，過去有些私有的土地，現在都已經在海裡了，然後才做堤防。也就是說這個部分已經越來越嚴重，所以才需要一定的工法，這個工法我們當然要和海巡署、海洋局、水利局及

中央第 7 河川局，大家共同合作。若是沒有這麼做，我認爲很快，經過幾年之後，可能現在整個茄苳的海岸線變化會更大。當然並不是今天整理茄苳的海岸線是爲了美觀，安全是第一個考量。如果在安全的過程中，可以讓四周的環境整理得更加舒適，讓長輩可以在那裡早晚散步、看海，我認爲是大家共同…。但是其中有一些私人土地、有養殖業，養殖業或私人的土地等等，這個部分我們還需要和他們溝通。我說過盡量創造雙贏，讓大家都可以認爲，雖然我不滿意，但是我可以接受。爲茄苳的進步，這是第一項。

第二項，剛才你說茄苳 1-4 道路的部分，我相信都市發展局已經努力很久了。茄苳有將近 80 公頃的濕地公園，我們要將他規劃爲自然的濕地公園。但是如果在過程中，過去都沒有遭到破壞也都沒有道路，我們要重新檢視這件事情，我們會盡量不要破壞，但是事實上，他早就遭受破壞了。現在遭破壞後將他棄置在那裡，對於茄苳是不好的，所以當時都市發展局也有向民間賞鳥協會等，一直互相溝通。這部分是不是可以利用自然的生態，像是高雄市區的洲仔濕地，還有其他利用自然工法，讓我們也可以在那裡賞鳥等，這些都還在和他們溝通中。我認爲環境自然、野鳥協會、地球公民協會，他們都是具有理想性的民間團體，但是市政府在執行市政時，除了要維持理想性，我也要有和市民不同，務實性的部分。1-4 道路我們盡量會再和他們溝通，我認爲這條道路，頭髮都已經理一半了，到底是否要繼續下去？要洗嗎？市政府應該要有負責任的態度來面對，以上大概向陳議員報告。

陳議員明澤：

也就是說這條道路連接直線，因爲莒光路原本是 1-4 道路是暢通的，所以這部分拜託市政府要繼續追蹤，請都發局解決、工務局編列經費，這一部分我拜託市長及團隊。對於這次的總質詢，過去我也有說到都市要發展容積移轉。其實容積移轉非常的簡單，也就是政府不需出錢，結果可以解決百姓公共設施的問題，又可以創造經濟的發展。所以這部分沒有出錢，結果又…。我舉一個例子，讓都發局做爲參考。到底是我們的容積獎勵比較重要？還是容積移轉？容積獎勵就是不用本錢；容積移轉可以解決我們的公共設施兼捐土地給市政府。

容積移轉有兩種捐法，我們的公共設施有兩種捐法。第一、國稅捐給國家的，也就是遺產稅；另一種就是容積移轉，他是捐給市政府的土地。所以我讓大家清楚了解，我們一直要開發市政財源，我們也曾經爲了這件事情和市長一同做探討，他說財政局應該加入都發局、都委會，我相信這是

一個很明確，應該要加入的。財政局長應該要派人進入都發局，都發局、都委會可以共同來了解。對於市政財產的增加，我相信責無旁貸應該是要共同將這個責任加入其中，並發表你們專業的看法。這是一個方案、法源，既然是法源，我相信我們市政府應該在這部分要有共識，我相信我們的委員會，針對由憲法增列出共識，這是一個法源的依據。我相信在我們目前憲法的規範、解釋裡面，一方面應該要對公共設施做解決，我相信這是非常的重要。目前市府內的容積範圍是 400、30%，400 公頃到 600 是 15%，容積獎勵是開放給全市使用，目前是開放給全市使用，明顯違背憲法所訂的容積移轉精神，所以這部分我建議應該要重新檢討我們的政策。容積移轉可以增加政府的公共設施保留地及公益效率，建議容積移轉一定要優先，所以未來開放的空間，停車獎勵這也是容積獎勵，應該是要做一方面的考量。也就是說容積移轉的範圍要比容積獎勵的範圍還要大，所以有關這個部分，我要請教都發局，在這樣的原則下你的看法如何？請都發局盧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陳議員現在所講的有兩個重點。第一、容積移轉應該優先於一般性的容積獎勵，陳議員的提醒就是它是不需要成本的，容積移轉比較有公益性，關於這一點我完全支持。

陳議員明澤：

既然是支持的法案、支持的理念，我相信這要經過各位委員，我剛才也有提到，副市長，我們的委員會裡面如果有少數一、兩位有意見，那麼該怎麼辦？這需要高度共識，如果僅有少數的一、兩位專家有意見，那麼又該如何解決呢？我也和市長私底下討論過，應該以接受多數決的意見，這樣才不會阻擾我們的都市發展。市長，有關這方面你有什麼樣的看法？以共識決及多數決，或者要如何來做才能讓都市發展委員會的發展會更好，請市長針對這個部分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和陳議員在每一次意見交換的時候，我們都很支持容積獎勵，對於市場化、公有化、財務化，我們都支持，在技術上的問題，我認為都市發展局、財政局應該要參考陳議員的意見再好好去研商，事實上大家的理念越

來越接近，這些都是好事，大家在不同的意見中互相了解，大家都是爲了要讓高雄更好，有關這個部分都是應該的，大家可以互相交換意見，目前都市發展局也有向陳議員報告，我們認爲只要是對高雄有利，對於公共利益是有益處的，我們都傾向支持，其他縣市有很多的做法，我們也都可以參考，他山之石都可以學習，有的縣市行之多年，我們的都市發展局可以當作借鏡。陳議員有很多很好的意見，高雄市政府都會很慎重，第一、爲了整個都市的規劃。第二、爲了公共利益，有關這部分我們一定會非常慎重，謝謝。

陳議員明澤：

從憲法裡面延伸出來，我們的都市計畫容積移轉實施辦法是由內政部同意，所以在這個部分，我們的主管機關辦理容積移轉訂定審查許可條件，經該市都市委員會或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通過就可以實施。所以這是市政府就有辦法可以解決的。市長，這不需要再呈報中央，中央已經有授權給地方了，有關這部分就是這個樣子。以容積移轉整體而言，它有四項優點，這對我們市政的財源是最有幫助的。第一、我們的經濟能夠發展，可以增加房屋稅的稅收，這也是地方稅之一。第二、也可以增加地價稅，這也是屬於地方稅收的其中一項。第三、可以增加土地增值稅的稅收，這一項也是地方稅。因爲我們的經濟如果發展起來，有可能會帶動周邊的整體條件，還能夠增加市政財源。市長，這就是重點，增加本府的資、財產，地方財產，本席剛才有說過，我們現在的公共設施有兩種，一種是遺產稅，另一種是容積移轉，遺產稅是國有的，所以捐贈是屬於捐給國家；我們地方現在好不容易有機會向中央建議，中央將這項權限授權給地方，我們可以增加市府的財產，剛才都發局盧局長也表達得很清楚，這是一項好的政策，但是我們過去沒有將容積移轉及容積獎勵區分出來，今天我要來說明並且將它區分開來，容積移轉的範圍一定要比容積獎勵的範圍還大，現在容積獎勵是全市都能夠適用，容積移轉只有局限在捷運，根本就是本末倒置，這一點是本席覺得法令裡面最重要卻最有問題的地方。

本席剛才有說過，將近 2,000 多公頃的土地有還沒有徵收的問題，其中關係到將近 10 萬人的權益，有的是早期從爺爺傳承給父親，再由父親傳承給孩子，所以一個傳承一個有如肉粽串一樣。市長，這是將近 10 萬個市民朋友的問題，如果可以解決的話，我相信這是非常好的。當然這也有技術上的層面，我要向都市計畫委員會的委員提醒，他們都會用總量的問題來約束，其實你能夠開發容積獎勵讓全市適用，那麼容積移轉更要比照辦理；他們都會以技術的層面來說，礙於總量的問題，其實如果全數的公

共設施都已經捐贈給市政府以後，那麼就不會有總量的問題，不會形成三十年、五十年容積大幅增加，應該要檢討的是檢討容積獎勵，不是來檢討容積移轉，所以有關這個部分是越講會越清楚，這對市政而言有很大的助益。

我從其他縣市所調閱的資料，以新北市為例，捐贈將近 82 公頃的土地給新北市市政府，市政府都不用花費半毛錢，無形中市價增加 1,500 億至 1,600 億；台中市實施一年多，他們捐贈將近 38 萬平方公尺，也就是 38 公頃的土地，剛好差不多有七、八百億；而我們高雄市令本席覺得無奈，你們不能說捐贈 6 公頃的土地，以分數來比喻的話，其他縣市是 82 分，高雄市只有 6 分卻還說自己的成績也很好，台中市至少還有 40 公頃，他們對於都市發展而言都一直有在增加。有關這個部分，我希望市政府財政局對於我們整體的收益，你認為有助益還是沒有助益？請財政局長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財政局長說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剛才市長已經提過了，基本上我們非常支持有關容積獎勵的事情。

陳議員明澤：

是容積移轉。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移轉…。

陳議員明澤：

可能有些人對於容積移轉及容積獎勵還分不清楚。容積獎勵是開放空間，不需要支付費用的。〔是。〕我簡單來說，市政府對面就是屬於容積獎勵，這樣聽得懂吧！請教局長，你對於容積移轉的看法如何？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贊成這樣的做法。

陳議員明澤：

這對於財源而言，市長，這是還沒有解決，如果等到問題解決以後，那麼新北市有可能會增加將近 5,000 億，我們現在還停滯不前，為什麼呢？因為我們的制度顛倒了，我們把容積移轉的範圍縮小，卻將容積獎勵的範圍拉到全市，我相信委員會裡的每一位委員都很清楚，我提出這個理論說容積移轉範圍是不是要比容積獎勵範圍大的時候？大家都愣住，因為他們知道我抓到他們大家的白賊筋（台語），他們再反對，理由也不夠充足。對於公共設施的解決，一條道路過去旁邊這裡他們繼續蓋大樓，繼續 10

萬、20萬，一個地價40萬、50萬，結果呢？有的蓋好在收租金。請問一下，你這個公共設施沒有改善，永遠占人家的地沒有解決，這不是一個民主先進國家應該做的方法，所以說不要忽略長期被漠視的人的權利。我剛才才講，從憲法裡面立法的精神過來的，不是你們自己編理由的。都發局局長，我請教一下，你可以說容積獎勵有沒有母法？容積獎勵喔，現在容積獎勵就是開放空間跟停車場，有沒有母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現在的法律都有母法。

陳議員明澤：

他是編出來，然後沒有憲法，我說那個層次，容積獎勵跟容積移轉那一個比較重要？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想不同的時間，那十幾年來，不同時間訂出不同法令，現在也不必要說是誰比較重要，不過以今天來看，就較具有公益性的優先實施，我想這個是有共識的。

陳議員明澤：

我說你在答話，我是感覺有時直搖頭，請坐。剛才你說很重要，現在又說不重要，不是說不重要，說是時機的問題。外縣市，剛才市長講的，我們可以參照別的縣市的實施來做一個借鏡，是不是啊？說得這麼清楚，指示得這麼明白，你們現在又回答得模稜兩可，不可以這樣，做一個重要的，人家說不對就是不對，發現的時候，我們議員沒有提出來一些建議，那我們就算了，大家也不知道，當我們摸著良心來講這個事情的時候，你看，你不做，好啊，我們盡量停滯不前，看以後我們的問題會不會…，他們這邊變成5,000億起來，那一邊也變成3,000億，然後在我們這邊永遠變成幾十億了，不要這樣子，我們知錯能改，善莫大焉，什麼事遇到了問題，我們能來解決是最重要的，所以我是覺得說市長他指示得非常清楚，希望我們去委員會做一個共識，多數決的共識，不是一、兩個人的問題，我希望這部分我們的一些建議能夠讓大家知道。若是取得共識這都可以解決：違章建築的問題、第四台有線、以後瓦斯管線、自來水管、電力管線的問題，未來又可以解決既成道路的問題，你們都知道，為什麼可以解決既成道路？現在既成道路沒有徵收啊，因為既成道路後面有一個程序就是銜接計畫道路之後變成一個在連接後可以劃成計畫道路。既成道路，我們也可以以後變成計畫道路，計畫道路依法就可以捐給市政府，這樣一個便捷、這樣一個好的方法，我相信說你們對於這整體的方案，有些啦，我話

不要說太重，我相信我說得這麼清楚，你們應該聽懂了，所以我具體在這裡來做一個建議就是說因為現行財政的考量，還有政策的導引應將我們的容積移轉的範圍比照容積獎勵的範圍才符合公平公義之精神，建議應立即修改我們容積移轉的範圍比照容積獎勵的範圍。市長，我目前沒有要求說容積移轉的範圍比容積獎勵的範圍大，我們現在比照就好，因為現在容積獎勵是全市適用，所以容積移轉的範圍也跟著同步適用，這樣就可以。這個部分，我也希望我們主委——副市長主持會議的時候可以越清楚，這些委員，我相信大家都很清楚、都很瞭解，一、兩個意見，我們給他尊重，還是要依照我們的現行，這個對我們的財政有非常大的誘因、非常大的挹注，我們秉持一個對的政策就要趕快做，謝謝。

我具體第二個方案，我就不講了。我們現在很多議員都講到我們舉債的問題，這個部分，我希望我們從一些財政可以增加財產的方面來瞭解，我剛才講的既成道路，如果這是一條既成道路，但是還沒劃做計畫道路，未來我們都發局還是什麼，我們可以劃做計畫道路，那麼這個計畫道路就可以做容積移轉捐給市政府，目前沒有，我們也可以朝這個方向來解決。我剛才講的，這條 1-4 莒光路，就是這一條沿線繼續開通接 1-1 道路。這個是我們的一個容積移轉辦法裡面，他必須要面對，能夠去做的就是能夠修改，這是一個負面表列，市長，這個叫做負面表列，就是說什麼地方不可以做，其他都可以做。目前我們所訂的容積移轉是正面表列，只訂了什麼地方可以，然後慢慢增加，好像有點綁手綁腳，所以我建議負面表列，比照外縣市的一個精神，什麼地方不可以，其他都可以，這就是一個開放的策略，我希望提供給我們市政府團隊，我這個光碟也會提供給他來做這個提案的依據，所以在這個部分，我也針對容積移轉希望市府能夠重視，我們都發局這邊、都委會可以順利替我們的百姓來增加。

我現在對於我們的地方建設，我也要針對湖內區大湖段 2159 地號這條路有需要來做一個開闢，因為這條路在那地區是非常的重要，我在這裡提供給我們的新工處，這個經費沒有多少，可以趕快做一做。第二、也有陳情人林朝永，他過去長期性遭受他權益受損的問題，他這個屬於是過去徵收用地的時候，有漏辦徵收，現在政府同意徵收，結果發現他的公告現值降低，本來差不多 1 萬元，降到剩 2,000 元，這個政府是怎樣？要賠人家的時候就減下來，1 萬元，發現的時候變成剩 2,000 元，這個部分，我也會將相關資料送給新工處這邊還是我們工務局，看要怎麼做來爭取地主的權益，這裡就是這樣，本來這一塊劃一劃又做了一方面的修改，這對當事人的權益受損很大。還有包括自由街，自由街這一條，昨天我們李議員長

生也有提出，這部分因為這邊有坡度，你如果沒有趕快去解決，這裡的水都從這裡流下來，下雨的時候就從這裡流下來，這裡百姓、居民很多，所以這部分要解決，新工處這邊，昨天李議員因為他時間的關係，他有提出來希望你們能儘速辦理，因為這也有很多鄉親向我陳情。我仍然針對燕巢這裡有一條 30 米的，這是聯外道路，這邊是一個中鋼構投資一、二百億在這裡，這一條路目前是做到這裡，結果這邊有區段徵收的問題，這方面是不是請市府團隊可以重視？做一個開關的計畫、做一個評估。這條路是整體，旁邊是義大醫院，人口很多，來來往往，這條 30 米路計畫道路劃得那麼清楚，結果都沒有時程，民衆會覺得很遺憾，希望可以趕快進行。

剛才提到 1-4 道路，1-4 道路就是莒光路末段，莒光路暫停開關，茄荳區怒吼，大家都有意見，當初你們發布的資訊的確有錯誤，讓居民產生很大的反彈，這是報紙報導的，所以你們的訊息是怎麼搞的，跟民衆得知的訊息差別很大，所以這個部分我希望莒光路 1-4 號道路要加強。還有永安工業區，現在永安工業區是工業局的，現在聽說排放廢水污染很嚴重，連阿公店溪都受影響。環保局李局長，這方面你有沒有去稽查？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去年有做過功能評鑑，一個星期的，那個水質都還不錯，今年我們大概每個月都有去查一次到二次。

陳議員明澤：

一個月還是二個月？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一個月。

陳議員明澤：

請你把查核的資料給我。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會後給議員資料。

陳議員明澤：

以上建議如果有幫助就請市府採納，謝謝。

洪議員平朗：

主席、市長、各位市府官員，大家早安。本席針對 5 月 15 日本席的質詢再質詢，我們教育界有一個傳奇人物叫劉亞平，他可以翻天覆地，可以

把教育界搞得烏煙瘴氣，外界傳說「順我生、逆我亡」，得罪他的人都下場淒慘，造成很多嚴重問題，本席認為事態嚴重，所以邀請他到議會說明，他不來沒關係，結果還在後面興風作浪，導引整個教師來和本席對抗，這是我和他之間的事情，和其他老師有什麼關係？他利用他的專長，網路串聯攻擊我的 Facebook，在網路上一直攻擊我，幸好本席有 6 層金光體，一般人只有 3 層，我有 6 層，所以他攻不破，如果只有 3 層我早就躺下來了。

本席針對他的問題再度提出質詢，這一張是辦公場所借用的契約書，99 年 9 月 1 日高雄市還沒有合併所簽約契約書，居然很明顯看到，99 年 9 月 1 日校長的官章居然是高雄市立忠孝國中校長某某人，99 年 9 月 1 日還沒有合併，為什麼會有市立忠孝國中校長的官章？這是偽造。這一張是高雄市還沒有合併之前的高雄縣，高雄縣當時在 99 年 9 月 1 日有簽一份，借使用的同意書，也是一樣，99 年 9 月 1 日高雄市還沒有合併，為什麼校長的官章也是高雄市忠孝國中校長林重澎，很明顯，還有見證人叫曾心潔，他是教師會的理事長。這張公文也是一樣，100 年 5 月 1 日高雄市已經合併了，合併就是高雄市了，但是這張公文還是寫高雄縣，連日期也沒有填，我懷疑簽呈的公文可能沒有報備。下一頁，聲稱教育產業公會的會員目前超過 1 萬人，教育局長，每個人一個月要繳多少會費？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那個不是教育局的業務。

洪議員平朗：

勞工局鍾局長，產業公會的會員一個收多少會費？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會費分成入會費和經常費。

洪議員平朗：

經常費一年多少錢？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經常費如果是單一公會的話，自己的企業公會大概不得低於原薪資的千分之五，如果是參與上級公會，你剛才顯示的這張是參加上級公會會費的收入，會費的收入就依他聯合組織總公會的章程來收。

洪議員平朗：

我知道啦！一個會員要交 200 元，他平常會費一年收多少錢？1,000 還是 1,200 元？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他們自己現在大概是 300 元。

洪議員平朗：

一個月還是一年？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一年收 300 到 500 元，看他們自己章程在訂的。

洪議員平朗：

你對他們的繳費不了解就說不了解，請坐。我告訴你，他繳給總公會，每個會員一年要繳 200 元，結果他一年收 1,200 元，也有人說 600 元，我沒有經過查證，600、1,200 都可以，奇怪了！該繳給總公會的錢他不繳，收到費用又不付租金，總公會的會費每人 200 元，只有 3 個人繳費，他收了這個些錢到底拿去做什麼用途？聽說其中每人 100 元的預算，就是準備訴訟用的，如果每人 100 元，1 萬人總共多少錢？100 萬，100 萬準備和人家打官司，不好好當老師，竟然編預算和人家打官司，這是什麼人？我對他有意見。本席再次聲明，我很尊重老師，我不會無聊到去和老師對抗，但是劉亞平真的是可惡到極點，他是中路國小的老師也是產業公會的理事長，同時他也是教育審議委員，教育審議委員有行政權當然要受監督啊！有行政權的人員我們請他來議會說明，他不要來，我們對他沒有辦法嗎？議會的尊嚴是不是受到嚴重的打擊？他不只在外面嗆聲而已，還串聯全國的老師，包括一個桃園的產業公會，他還是在網路攻擊我，還有一個他的連體嬰，他的孫子，只能當孫子而已，大概是徒弟或是孫子吧！廖建中廖理事長。報告主席，本席也想要聯署，是不是廖建中在網路上，發起萬人譴責的大運動？當學生們還在上課時，他竟然一班一班的到教室去聯署，把聯署的資料，用傳真機傳出去。他竟然用學生上課的時間去聯署，真的是太可惡了！

我說這位廖建中，身為一個工會的幹部，爲了要享受一星期上 4 節課，可以領全薪的優惠；一般老師一星期要上 20 堂課。教育局，可不可以這樣？請答覆。一定要這樣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教育局長，請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照之前，原高雄縣跟高雄市針對…。

洪議員平朗：

簡單答覆就好。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以節數來講，他們不得少於 4 節課。

洪議員平朗：

你可不可以不同意，他去辦恢復只上 4 節課。你不同意，可以嗎？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這部分，我們可以再來研究看看。

洪議員平朗：

可不可以？在法律上，你不同意他去上 4 節課，要他全職教課嘛！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這是個協商的過程，如果這部分需要再檢討，我們可以再來檢討看看。

目前來講，是不得少於 4 節課。

洪議員平朗：

好啦！局長，我只問你對不對、是不是就好了。〔是。〕我們的法律，沒規定一個禮拜上 4 節課，對嗎？〔是。〕好，請問財政局局長，請簡單扼要答覆就好。人民團體可不可以商借我們的校舍公家的財產？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照規定，市有財產跟一切公有財產的借用，只限於機關、部隊、學校。也就是一般所謂的機關，爲了公務的需要，才能借用。

洪議員平朗：

好，謝謝，請坐。就是說，公家對公家可以商借，人民團體不能無償借用公家的財產啦！是不是這樣？

接下來，我要請問勞工局局長，現在我們的勞工行政中心，有借給人家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有。我們行政中心有高雄市總工會跟職業總工會。

洪議員平朗：

不是啦！我們高雄市勞工行政中心，是不是有借給職業總工會呢？有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就是總工會跟職業總工會，兩家。

洪議員平朗：

那勞工育樂中心，是借給產業總工會嘛，還有一個，公務機關的聯合會，對嗎？〔對。〕這三個單位，是借的還是租的？請答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們是依據，高雄市市有土地租借辦法，去訂定它的坪數多少錢？依據財主單位的規費…。

洪議員平朗：

這意思，就是他們有付租金，對嗎？〔有。〕講清楚點，大聲點啦！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有，有收租金。

洪議員平朗：

有收租金嘛！針對教師產業公會，它無償借用，一簽就是三年。如果沒有違約，還可以繼續再借。我請問局長，這合理嗎？別的人民團體借用勞工局的場地，要付租金。這教師產業公會，借用學校的校舍，不用付錢。合理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跟議員說明。

洪議員平朗：

簡單講就好，時間來不及啦！合不合理嘛！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如果雇主願意無償提供，站在我們勞工局的立場，當然樂觀其成。但是，如果市府有它的租借辦法，就回到市府的依法行政。

洪議員平朗：

那就是說，你來證實也沒有用。因為財政局長講很清楚，這個是公對公啦！民間對政府是不可以無償借用的啦！你的意見很多，我知道你都是為勞工和弱勢的基層，替他們說話，我也是支持你。但是我們要依法論法，不要違法，好嗎？

還有很多問題。我要請問法制局局長，剛才的投影片秀出來的內容，有沒有偽造文書？請簡單答覆。剛才你有沒有看？有，請答覆，有沒有偽造文書？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基本上…。

洪議員平朗：

有就有，沒有就沒有。依你專業的知識來看。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當然，這上面的文書，可能有記載不實的情形。

洪議員平朗：

記載不實就是偽造嘛！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偽造文書啦！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但是偽造文書的構成要件，在法律上必須是沒有製作權的人，冒用他人的名義，這樣才會構成偽造文書。所以，這事實的部分…。

洪議員平朗：

局長，我跟你說，這問題在哪呢？因為高雄市立校長的官章，一定是合併之後才有的，他竟然在 99 年 9 月 1 日時，蓋了這個印章，當時沒這個印章，為什麼 99 年時，會有這個印章？偽造嘛！這很明顯就有出來了。依法論法，它是偽造的。是嗎？請答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洪議員，關於這部分，要看事實的情況。因為剛才有個關鍵點，他是不是沒有製作權？是不是假冒他人名義？有時候…。

洪議員平朗：

局長，我尊重你的專業，但是我雖是外行人，但一看就知道，它是偽造的。〔對。〕這表示這個契約是無效的，你站在官方的立場，講話不方便，我也知道。請坐。

我再請教政風處處長，你答覆一下，針對剛才秀出來的借用契約，是不是有偽造？請簡單答覆。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關於契約的部分，依照我們所了解，忠孝國中的說明是說，他們契約到期，他們事先約定，但是在 99 年 9 月 1 日並沒有簽約，他們在 100 年 4 月 20 日才簽定。所以那日期是押在…。

洪議員平朗：

那跟登記不符，也不能這樣啦！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是，我是說學校的說明。那事實的狀況是像…。

主席（許議長崑源）：

等一下，時間暫停。現在高雄市很多市民都在看這台，政風處長，你好好答覆。來，繼續。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事實上，那契約訂定的日期，應該是 100 年 4 月 20 日，依照學校說明。但他們把它訂在 99 年的 9 月 1 日，應該與事實的狀況不符。

洪議員平朗：

所以說，何時簽的合約，就應該登記那時的日子嘛！爲什麼要這樣登記呢？99 年的 9 月 1 日，也沒這個印章啊！對嗎？應該沒這個印章嘛！他們在 99 年 9 月 1 日簽的合約，爲什麼會有這個印章？那就是偽造的嘛！這是不容懷疑的。

我想請財政局注意一下、了解一下，他們無償占用校舍，沒有付租金的問題，要向他們追討，跟教育局局長，一起去追討。如果在法理上，我們站得住，就要去追討租金，長期以來的租金都要算，要依法來辦理。這個是違法無償借用，應該辦人就辦人，這就有勾結圖利的事情。你不能將校舍無償借用，讓學生的受教權受到影響。而且那合約一簽就是三年，據我了解，是一年而已，一般可以借是一年。那學校有出借須知，裡面的辦法都有很明確的規定，但是這學校竟都違背這些規定。而且也沒到教育局核備，如果批准了，才可以借。他們都沒有，省了很多程序。顯然就是勾結圖利，說給三歲小孩聽，他也知道這是勾結圖利嘛！不然，他何德何能可以無償使用我們的校舍？每個月收了哪些錢？水電費 100 元，另外就是管理維護費 200 元，一共是 300 元，絕對是虧本，又影響孩子的受教權，那世界上校長是怎麼了？這不就是圖利嗎？不然哪會有這種事情。身爲校長，他不可能是神經病或是笨蛋吧！這麼對本身不利，他爲什麼要做？那就是有勾結嘛！整個合約有關人員都要移送。

政風處處長，對於這案子，本席上次在 5 月 15 日質詢時，要求你去查，到底查出來了沒有？有沒有移送到廉政署？請答覆。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關於這部分，我們初步了解，是有些…，就像剛才議員呈現的資料，這些狀況我們有在做釐清。對於這階段，我們會請教育局再做些說明。等整個資料完整以後，我們會做處理。

洪議員平朗：

我告訴你，這個不能姑息養奸啦！不對的，就應該移送。你不要覺得他可憐，這不能同情，要依法辦理。

針對劉亞平先生，希望你有在看電視。我相信一些人，如果沒有常識，在家看電視也會得到常識。我們到全台灣的議事廳去看看，叫你劉亞平來這說明，是給你機會，你說…。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 2 分鐘。

洪議員平朗：

前幾天，台北的市政府到議會，接受議員的質詢、說明，他們也不一定都是一級主管嘛！因為有問政必要，請他來說明，那是好事嘛！

針對劉亞平涉及那麼大的事情、違法的事情，那麼多老師、校長、家長在反映，我請他來說明，也是對他好嘛！他不應該串聯全台灣的教師，來譴責我。還來個萬人大聯署，這些聯署，有些是虛造的。我想如果你有種，就把那些老師聯署的人名公布出來。不要說，只是個學校的老師，就來抗議啊！還有本事在 5 月 23 日時，去民進黨中央抗議。議長，不好意思，你被我連累到。也去到國民黨的黨部抗議。不好意思！害你…。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放心。

洪議員平朗：

叫他來議會說明一下，竟然做不到，不敢惹他。我覺得他向我挑戰，如果我不接招，就對不起身為議員的職責，也對不起議會全體的議員，士可殺不可辱。其實他沒來議會，他哪知道我是要羞辱他或是讚美他呢？我只是想了解，整件事情的狀況嘛！如果有誤會，請他說明，讓那些投訴人、很多關心的人，知道嘛！竟然串聯全台灣的教師…，所以說，議長我也要聯署，廖建中他的徒弟或是他的徒子徒孫，他在網路不實的捏造，還來譴責我。我是不是可以提案，請議長交付讓大會來決定？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啊！你提案可以啊！市長，我們縣市合併是什麼時候開始的？請簡單答覆。

陳市長菊：

是 99 年 12 月 25 日。

主席（許議長崑源）：

99 年 12 月 25 日嘛！洪議員，那份契約書裡寫的…。99 年 9 月 1 日嘛！政風處長你聽到了嗎？是 99 年 9 月 1 日，我們縣市合併是 99 年 12 月 25 日。他們在 99 年 9 月 1 日蓋了校長的官章，上面印章蓋的是「高雄市立」。現在很多觀眾都在看，你們政風處要不要辦？隨你們的意思。教育局長，你們真的那麼無能，就是不去辦！對嗎？就這樣繼續吵下去嗎？現在可是有很多觀眾在看呢！政風處長，你也聽了，我們是在 99 年 12 月 25 日縣市合併。而這契約書明明寫著 99 年 9 月 1 日，而那個校長職名

章，卻是「高雄市立」，那時應該是高雄縣，他們卻寫高雄市立。針對這點，你們看對不對呢？你們要不要辦呢？你們自己去處理。好，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朱議員信強，請發言。

朱議員信強：

大會主席許議長、高雄市陳市長、三位副市長與各局處長，還有劉德林議員今天聯合質詢，與各位媒體先進，大家好。今天針對我們新上任的警察局長，我們高雄市的治安有待加強，是不是我們的治安無假期？因為在高雄市搶案頻傳，希望警察局長能夠多點用心，把高雄市的治安好好的努力加強。

在這裡，感謝陳市長與許議長率領府會與許多高雄市民對美濃入選十大觀光小城的努力與肯定，在此感謝大家。在此，要請問我們陳市長，我們美濃鎮具有好山好水，是一個三面環山所形成的沖積平原，我們美濃的農產品非常豐富，我們的客家人口在台灣全省，它的比例…，我們的客家人口在這一個區是佔了 95%，在十大觀光小城中，我們已經順利進入這個行列，請問陳市長，未來是不是有什麼構想可以針對我們十大觀光小城，如何加強地方的一些人文、景點、地方小吃與農特產品的行銷？是不是請陳市長把你的想法與做法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高雄市以美濃為榮，美濃是台灣客家傳統文化習俗，包括整個…，可以說是客家文化最典型的小城，這個地方非常的美麗，我們好不容易讓美濃名列十大觀光小城，高雄市未來怎麼樣深化美濃的客家生活，讓我們來跟全世界推銷，包括跟東南亞，包括現階段與未來，如何讓大家更了解美濃的美，不只是現階段美濃有山有水的漂亮。美濃有非常深刻地方的特殊，在這個地方，我們的客家鄉親非常重視子女的教育，所以美濃是全台灣校長最多的小城、全台灣博士最多的地方等等，這個都是未來我覺得我們值得跟大家大書特書的地方。

第二個，我覺得未來我們也要把美濃的街道讓它雙語化，街道的整理讓很多外國人或者很多其他縣市的人能夠到我們美濃，在這個部分很清楚的了解美濃各個觀光的景點，或者在這個地方都能夠很清楚的得到雙語的介紹。

另外，我們美濃現在有很多非常漂亮的民宿，我們應該讓這些民宿朝向國際化，這個部分，我們目前已經輔導 7 家美濃民宿，它有英語的標章，有這樣的一個標章，未來這個我們也要加強。我們不只希望高雄市大家能夠去美濃，也希望全台灣很多的觀光客跟我們一樣也都非常喜歡美濃，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加強。

另外，我覺得美濃未來還有很多的建設，包括美濃中正湖整體的營造，現在正在進行中，都市計畫好像也快完成了，這些部分等等，我覺得都是非常值得我們未來要努力的。我覺得只有一句話，我們高雄市政府與觀光局有責任大力行銷美濃，因為這是高雄非常特殊的地方，因為它的特殊，再加上它是把客家文化、語言保存得最完整的地方，我覺得這個部分，我們一定要大力來行銷，我大概先簡單的跟朱議員報告。

朱議員信強：

現在針對美濃，因為整個架構，旗美九鄉鎮在縣市合併以後，它的土地面積佔整個高雄市總面積的三分之二，是不是可以請陳市長與民政局長在預算方面…，因為我們經過 88 水災以後，包括我們的幹道、支道、山路、灌溉排水溝與農產品等等，我們看到荖濃溪與旗山溪受損情形非常嚴重，我們的土地那麼大，未來不能以人口數做為編列預算的一種參數，這一點是不是請陳市長能夠以九區的土地做為依據而不是以人口數？我們高雄市的人口數那麼多，旗美九鄉鎮的人口數卻沒有那麼多，我們的預算，一個區公所 800 萬元、900 萬元，對地方來說是杯水車薪，這點請陳市長能夠多關心一下。

再來，要和陳市長及各位局處長探討一下我們現在農業的走向，現在我們看到我們的農業從生產到消費端，本席在農會擔任過兩屆的理事長，農業大致上可以分為三部分，第一個就是所謂的一般農業，我們的農民朋友是傳承自以前，使用化學肥料及農藥，沒有經過農會、合作社與農業局的監督機制，所以他們生產的農產品會往哪裡去呢？會銷往一般的零售攤販、菜販，包括我們的傳統市場，最重要的，他們這些菜會銷往哪裡？我們國中、國小的營養午餐，在這個部分，我常常跟我們的農業局長說，我們是不是要和教育局及衛生局來了解，我們國中、國小的營養午餐蔬菜的來源在哪裡？我們是不是要不定時來抽檢？結果我問學校的校長，了解到我們學校的營養午餐所購買的蔬菜與水果都是從一些行口、菜販載到學校去，再由學校將菜送到衛生局檢驗，這種機制，我認為日後是不是應該請教育局、衛生局與農業局來了解？以美濃區來講，旗美地區美濃農會有農藥殘留檢測機，我們必須把每天的蔬菜水果送到那裡檢驗，每天都要，因

爲爲了確保學生吃得安全、吃得健康。我們看到現在的癌症那麼多，爲什麼？因爲我們吃的問題非常嚴重。

一般的農業，可能沒有像農業局寫的那麼沸沸揚揚，但是本席認爲傳統式的種法就是化學肥料多，它的農藥多，未經市場監督機制，它的流向以傳統的零售菜販、傳統市場供應營養午餐爲最大宗，可以這麼說，我們的農業局長也知道，在大高雄市，我們現在的蔬菜與水果都是從一些行口進來的。

第二個，就是安全農業，什麼叫做安全農業呢？安全農業就是所謂經由農委會農糧署包括農業局、農會、合作社組立產銷班，所種出來的一些水果和蔬菜，他們從生產履歷取得吉園圃標章，他們行銷的定點在哪裡？台北一市、二市、三市，還有一般的好市多、家樂福、大賣場與百貨公司的生鮮超市。爲什麼他們會行銷到這裡？因爲安全農業的農民，他們使用的化學肥料與農藥，他們的農藥一定要指定品牌，他們不是像一般的農民向地下業者購買或是什麼的。所以一般農業與安全農業農民的區別在哪裡？就是安全農業、好的東西…，記得大高雄市農業局長曾經說要使用在地食材、地產地銷，可是從縣市合併之後到現在，我們看不到農業局這邊對於我們的營養午餐蔬菜有沒有來自我們的產銷班，還有梓官的蔬菜，我們是怎麼取得的？等一下再麻煩農業局長答覆一下。

本席在這裡要建議的就是對於安全農業，我們必須加以鞏固，我們所有的產銷班它有一個機制，就是蔬菜水果送到台北市場，如果被抽檢到有農藥殘留，每一件要罰 6 萬元，而我們一般農業的農民，他們的蔬菜水果都送往屏東九如市場還有高雄，我們不說市場，他們在場外交易，沒有經過監督機制，沒有抽檢，而標到營養午餐的廠商如何取得蔬菜？他們就向菜販購買，這不需要檢驗，送到學校煮一煮讓學生吃，未來可能產生一堆毛病。所以，大高雄市把一些好的蔬菜水果都送到台北市，我認爲農藥殘留的檢驗機制對現代人來說是非常重要的議題。

第三個，就是最近很多議員在談的有機農業，南部氣候高溫多濕，在有機農業的種植方面，包括它的土壤、空污，還有不能使用農藥與化學肥料，以及水源的問題等。我們看到有機農業的推動，包括郭台銘的永齡農場，目前經營面積有 40 多甲，可是陳市長、各位局處長，你們知不知道他一年要虧多少錢？可能超過 2,000 萬元。所以小農制的有機農業，本席認爲大家都想吃有機農業種出來的蔬菜，可是依照現在社會的消費型態，有機蔬菜都貴二、三倍。我們看到永齡農場很積極推動有機農業，郭台銘董事長爲照顧 88 水災的災民，爲了讓大愛村的災民有工作，所以建立了

這個有機農場，可是我們現在看到有機農業在南部推動，種植一定要挑選品種，因為我們南部天氣熱，作物不容易種植。而我們有機農業的蔬菜水果都銷往哪裡呢？都是定點式的。在高雄市，只有金字塔頂端的少數人在吃，與一般的消費群，我覺得是不搭嘎，可是全面推廣這個理想目標很好，可能十年或二十年之後，我們整個高雄市都可以像大家說的，仿效古巴做「城市有機」；而這個「城市有機」，依本席了解，古巴人口數 250 多萬人，他們的土地比較大，他們的水源…，如果我們高雄市要做「城市有機」，大家常在詬病高雄市的空氣這麼糟，所以，光是空污這一點就無法過關了，還有自來水的部分等等，我覺得有很多窒礙難行的地方。而「有機」的這個範圍只是我們的一個理想、一個目標，因為我們一般的消費者無法接受高價位的蔬果類。所以，對於「有機」，我們是觀望、努力。

本席為什麼在這裡建議那麼多？對於農業局，本席的建議是安全農業的控管，對於營養午餐的蔬菜水果，我們是不是應該嚴格檢驗而不是用抽檢的？一個禮拜才送驗一次，驗出有問題再通知學校，叫學校賠償，而罰款是罰誰？在這裡，請教一下教育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教育局長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當然，對於學生的午餐食材，我們一直在努力的，除了衛生安全之外，能夠使用在地食材，我們一直是鼓勵的。依我目前所掌握到的資料來講，我們目前高雄市學校午餐使用在地食材的比例大概是百分之四十幾，我們會繼續鼓勵。當然未來如果像剛才朱議員所提到的，跟附近的農民可不可能透過一種的合作的關係，來就近提供食材供應？其實在全台灣來講，我知道有一些縣市跟學校合作得非常好，他們把學校的孩子看成他們的孩子，在這種情況之下，他們生產的食材，基本上，孩子的父母都會很注意。當然學校如果是自行向在地農民採購的方式，當然也要有品質的管制，這個部分，我們未來會跟農業局與衛生局討論看看機制上如何去結合，基本上，我們除了孩子的健康之外，如果也能夠照顧農民，我覺得這個也是一種教育，我們會朝著這方面來努力。

朱議員信強：

局長，本席向你建議一下，所謂在地食材、地產地銷，我們現在看到高雄市的農業，包括蔬菜水果，我們以梓官的蔬菜來講，它有吉園圃標章，它的農藥殘留是在安全標準值以下，所以梓官農會大力推行，我們學校的

營養午餐是不是也要經過認證？包括我們的蔬菜水果。可是現在卻不是，現在是誰標到營養午餐，就是由菜販跟行口購買，我們的孩子吃到的，如果衛生局加以抽驗，我保證差不多有六成農藥殘留都不合格，應該有六成，這麼嚴重的事情，我們教育局、衛生局與農業局是不是…，我們的家長望子成龍、望女成鳳，我們的孩子在起跑點上，我們都讓他們吃那些蔬菜，事實上，市長如果不相信，就由衛生局不定時抽檢，我不相信不合格率會沒有超過六成。

這種東西，我們應該建立機制，包括所有高雄市生產的水果，燕巢有芭樂、大社有棗子、六龜有木瓜與蓮霧，將這些水果都做為我們營養午餐食材的來源。為什麼這些農產品都要運銷北市？因為高雄市沒有通路嘛！我們高雄果菜市場的蔬菜水果都是從哪裡來的？從嘉義以南到屏東。我們大高雄市好的東西都跑到哪裡去？跑到台北市的一市、二市，都跑到那裡去，好的東西我們高雄市吃不到，對於有機蔬菜，有機蔬菜是部分有能力消費的人才吃得起。所以，對於這一點，本席建議教育局、衛生局與農業局應該召開一個會議，好好的研擬，針對所有高雄市生產的農產品做一個統合。為什麼他們都要運銷北市？第一、他們經過農業局輔導、經過農會與合作社的輔導，加上班員的相互約束之下，這些農民很怕他們的農產品運銷到北市之後會被檢出不合格，每一件會罰 6 萬元，這對他們來說是一項負擔，所以他們的用藥都採用低毒性的。而一般傳統的農民是怎麼做的呢？他們購買地下農藥，噴灑一次可以撐一個月，這一部分應該是農業局的事情，我說對的事情局長就不要怕，農藥行如果有賣地下農藥，就統統把他們抓起來，罰款罰重一點，地下農藥都是從大陸進來的，對我們的子孫來講，對環境公害也是非常…。我們以前鄉下溪邊有魚、田蛙。現在的農藥太毒了！我們看到鄉下現在的農藥很嚴重，要怎麼樣去制止這些…，第一個，農業局長，地下廠的農藥先取締，罰金開重一點，大家拍手。做議員的我們都不會去關心、關說，隨你去取締，每取締一件罰重一點，每天去取締。

地下工廠的農藥，對我們整個生態是一個非常大的問題。請教農業局長，針對現在我們的紅豆及我們 11 月份到 12 月份的菜頭，以及我們現在收購的公糧、糯米，美濃農會就是這樣。包括六龜農會他們都有在收成蓮霧、木瓜，都有做運銷；甲仙他們有做梅仔，農會出來收有一種契作方式——保價收購。本席認為這樣較好。

我們內門火鶴，經過日本 311 外銷通路急速下降。內門火鶴他們的網室設備已經有搭起來了。在這裡要請教農業局長，要怎樣對這些農民來照

顧、要怎麼樣來勸導、輔導他們轉作。

因為我們知道火鶴它們的基礎設施，搭起來非常的貴。本席在這裡建議轉作有好幾項，因為它們有基礎設施，是不是輔導來種小蕃茄、或是山葵、或是山蘇，這種屬於半日照的東西。我感覺對內門一個轉作可以給這些花農做別項，因為日本的市場就是沒了！非常現實就是這樣。

針對甲仙的梅仔，我這陣子看到，今年他收購 1 公斤 10 元，有聽到一些人在說，他們是剝削農民、壟斷市場，甲仙農會總幹事跟我講，他做的要死被人嫌到要死！市場的機制非常簡單嘛！農會要出來收購 1 公斤 10 元，他們的販仔要來收 10 塊半，農民都交到那邊去。為什麼在那邊罵農會罵到很難聽？講什麼農會壟斷市場。我看這對甲仙農會、內門農會都不公平的事情。

像美濃農會收糯米？這些糧商爲了要抵制美濃農會，它的收購計畫是 9 塊半。生意人收 9 塊，結果整個他們包括上頭他們都串聯、都連絡，講美濃農會的糯米都不能讓它出去：都不能吃它就對了。

所以說，我們現在農民跟生意人包括農會，農會扮演的角色是調適、保價收購，這個機制他們有建立起來。希望農業局長，你在這部分，要更用心！你不要說農產品滯銷的時候，才來說誰要？沒人要！像前二年，美濃農會花 4 百多萬去收蘿蔔，做老菜脯，我教他的，收起來做。沒人要收嘛！

今年的糯米，生意人收 9 塊；農會收 9 塊半，爲什麼一直堅持在這個價位？他就是有替農民做事情。農會出來不是要在農民的身上來賺錢的。他是要平衡這市場。因為我們的市場，農產品較簡單！消費者在決定我們農產品的價位，不是說，香蕉種下去 1 公斤 20 元就 20 元。

所以說，麻煩農業局長，在這方面要來加強。製作我認爲這是非常好的一種辦法！針對以上，我麻煩議長，請我們農業局長來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確實，朱議員對我們農業很專業，其實使用安全農業，我來給你提供一個說明，給朱議員、我們大家瞭解一下！那麼在去年 100 年，我們的有機，不是有機園，就是說吉園圃認證這個方面，我們比 99 年多出來 200 公頃。在今年 101 年，目前爲止，吉園圃認證面積是 1,400 多公頃。我們今年希望能夠增加 1,000 公頃到 2,400 公頃。這無非是希望我們的一些消費者能夠使用到安全。

在有機農業方面，我們在 100 年比 99 年增加了 120 公頃。今年我們本來是預估增加 50 公頃，到目前到 4 月底為止已經達成這個目標。我們會陸續努力。

剛才朱議員所講的，農會是不是有一個穩定的作用？在這裡給朱議員報告，有的農會確實是有；有的農會確實要改進。我舉例，剛才朱議員有講到甲仙農會，甲仙農會這次在青梅收購方面，它真的穩定了那個價格。

在去年發生了一些事情，甲仙農會本來是不要進行收購，但是，因為梅農的產銷班打電話給我，我又去拜託我們的甲仙。所以今年我們收 1,500 噸，颶風下雨確實有穩定價格。你們知道嗎？如果他沒有進去接收 1,500 噸的時候，我們的梅仔，從以前的歷史來看，差不多在 4 塊、5 塊、6 塊，所以在這裡我也很肯定甲仙農會。但是有的農會，就是說我們的內門農會需要改進的部分，我也有跟他們講，包括火鶴的問題，不能這樣子！

今天我要講的，好的我們就要鼓勵；不好的我希望說農業系統來修正。這次例如稻米，我們看到屏東在那裡吵吵鬧鬧，米價一直掉！但是，我們美濃農會確實有發揮他的功能，因為他的收購價格有比較高！所以穩定那個價格很重要。

所以，朱議員對於我們整個農業狀況的瞭解，在這裡我也很佩服！那麼要給安全的農業，陳市長一再指示我們農業局，無論怎樣一定要加強來做。今年我的人力增加之後，剛才朱議員所講的農藥檢查，我們的頻率會再繼續增加。給朱議員報告，去年一年裡面，我們檢查 1,000 件，來到今年的 5 月，我們已經檢查了 1,000 件了！這個重要性，我希望我們可以建立高雄市是安全的城市、安全農業的城市。

朱議員有提起，火鶴確實早期是一個很熱門的產業。但是我們也不知道天災、地變，311 日本會受害，給我們的火鶴的花農受到這麼大的傷害。你也知道，一個網室、一座溫室設備建了之後，使用年限差不多八、九十年，在這個時候不能給它拆掉！1 分地 80 到 100 萬的經費，已經花了要怎麼辦？所以，農業局在這個方面，提出很多的辦法，第一個，供應外銷。我們有動支我們的農發基金，獎勵我們的外銷，希望在外銷打通整個市場。第二個，我們品種更新，我們來鼓勵我們的花農，來改種剛才朱議員所講的，其他可以競爭性的花卉，或者是其他的國產品，這些我們都在做。第三個，既然有溫室、網室，我希望它裡面所設置的，是屬於符合我們認證，就是說有安全的這個農產品出來。

在這個時候向朱議員報告，我們現在已經擬定好可行方案，我們會召開一個會議，我們會請花農所有的產銷班來召開一個會議。感謝朱議員，對

我們的農業這麼瞭解，在這裡我們會繼續來努力、繼續來打拚。

朱議員信強：

本席在這裡還要建議的是，現今台灣農業的問題，我們看到一些大宗農業，包括玉米、小麥有 95% 都是進口的。所以我以前當理事長時就跟農委會說，台糖的土地那麼多，為什麼你們現在對豬農、畜牧業的協助都做不到，而且還任由台糖地在那裡荒蕪呢？當我們跟 WTO 就所有的農產品在談判時，南韓進口稻米只佔他們總需求的 1.5%；反觀台灣卻跟人家進口 14 萬 4,000 多噸，是佔我們總食量的 8%，所以台灣才會沒地位啦！台灣的地位在哪裡？依靠進口。犧牲這些農業來成就這些工業和科技，這個我們是不是要平衡發展？

現今我們這些養豬戶的價格又那麼差，為什麼我們不種玉米呢？台糖為什麼不再種植農作呢？一年光休耕就要編列 150 億來補助這些農民朋友，其實農民朋友不是很愛受補助的，不過他們靠雙手種植的農作，到時候又賣不到好價錢，因為你們進口的比我們種植還便宜，這樣農民哪會想種呢？什麼叫做 WTO？農民說這個叫做「天黑黑」啦，都黑一半了，這也是事實啊！農民種了一整年…，勞工局長，我請教你，我們保障外勞的基本工資是多少？

主席（許議長崑源）：

鍾局長，請答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外勞的家庭看護工是只有 1 萬 5,800 元，如果一般…。

朱議員信強：

最低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對。一般性的外勞看護工和養護工其實是有不同的薪資，一個是一般的勞工朋友的話，依照現在的法令規定，就是 1 萬 8,780 元。

朱議員信強：

1 萬 8,780。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對，如果是看護工的話，是 1 萬 5,840 元，不一樣。

朱議員信強：

1 萬 5,840 元？〔對。〕好。農業局長，我們的農民所得一個人是多少？

主席（許議長崑源）：

農業局長，請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朱議員。我們不能以一個人來講，要用 1 戶來算。

朱議員信強：

1 戶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1 戶 20 多萬。

朱議員信強：

1 戶 20 多萬？〔對。〕1 戶也要看有幾個人。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但是 1 戶的部分，是不包括它的外來因素。

朱議員信強：

外來因素？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所說的是沒有外來因素的，包括有些是兼職的部分。

朱議員信強：

20 多萬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一年 20 多萬嗎？如果 1 戶有 3 個人的話，平均一個人才占多少而已？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跟議長報告，我剛剛有說，因為它有的是外來因素，有的人的孩子是有勞工階級的，他有在做工的就不算在內。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對，就以二個人來算。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以二個人來算的話…。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一年 20 多萬，這樣一個人平均不到 1 萬元。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但是它就是要用面積來計算，因為每一戶…，譬如有 3 個小孩，有時他們回來就會幫忙做事，因此以面積來看才正確。

朱議員信強：

不確定因素很多。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不確定因素多。

朱議員信強：

陳市長，剛剛我們是共同來探討農業部分，因為本席對農業稍微懂一點，我說的意思是，外勞的基本薪資是 1 萬 5,000 多元，其實農戶約在 1 萬 4,000 多元，就是一個人，但不是一個人 1 萬 4,000 多元，而是他靠農業種植賺來的，有時他還要到外面做做水泥工，再幫人家採收菸葉等，就是他要兼打零工才有 1 萬 4,000 多元的收入。但是通常不會留給子所以在農民的部分，本席覺得在農業方面，我們要怎樣主動來做？像剛剛我們說到的火鶴，它的既有設施已經在那裡了，我們要怎樣輔導轉作？這都是我們要去思考的問題，而不是讓這些花農自生自滅的，你們都完全置之不理，其實他們的設施很不錯，像安全農業取得吉園圃認證，讓他們來種番茄、山葵、山蘇這些都是很好的東西。屆時再把他們所生產的農產品先拿來供應高雄市國中、小的營養午餐，當我們的通路有了，他們就有辦法來種植。如果能以此來做，局長、市長，我覺得火鶴要鼓勵他們轉作，讓他們那些設施的東西可以再次運作，因為他們的那些東西很好，他們的基礎也很好，所以我們先來做高雄市國中、小的營養午餐，這樣是不是對整個農民和學生都有所保障？

所以，我看到農業越來越慘了，台灣就是這個樣子，讓台糖土地閒置荒蕪，民國 89 年還提出什麼農舍興建辦法修改，我說這都是在圖利財團，什麼集村興建啦！陳市長，「集村」你知道嗎？就是我買 20 甲地的建蔽率有 60% 視同建地。農委會怎麼會修改這種法令呢？這是怎麼修改的，我都看不懂。什麼叫做集村？就是在高雄市建地的建蔽率有 60%，不過你的土地才 10%，這 10% 就是你要買 10 甲、20 甲的地，所以集村對農民有幫助嗎？沒有嘛！所以遊走在灰色地帶，因此我們看到這個「農舍興建辦法」，根本就是圖利財團的。

有關農舍興建部分，在 89 年之後，如果爸爸留下 4 分地的話，二兄弟剛好各分 2 分地後，根本無法蓋房子，因此二兄弟只好在那裡當呆子，因為哥哥說，先讓我建，弟弟卻說，由我先蓋，所以 4 分地 2 人各分 2 分地後，就無法蓋房子了，所以對農民根本沒幫助。為什麼會規定要 2 分半以上得興建農舍？這個問題在上次總質詢時，我有請教農業局長，我們爲了保護農地的完整性，應該要在 2 分半以下得興建農舍，把畸零地、小型農地或所謂 1 分半、1 分地…，譬如 5 厘就有 150 坪的地了，我們提高它的

建蔽率、容積率，這 5 厘有 150 坪，只要建個一半 75 坪，這樣豈不是很好嗎？爲什麼會規定把完整的農地剖在 2 分半？它是美其名說，我要保護農地，因此 2 分半才能蓋房子。

現在一方面鼓勵休耕，一方面又說 2 分半以上才能建房子，這個農舍興建辦法把我搞得到現在我都還想不通，他們到底是怎麼規定的？爲什麼你又不規定 2 分半以上不可以建房子？2 分半以下所謂畸零地、小型農地得做爲農舍興建，這樣是不是很好？我們把小塊的農地拿來蓋房子，因爲要在鄉下買個 2 分地的話，農民沒那麼多錢啦！以現在美濃來講，1 分地就要 250 萬元，2 分半地就要多少錢？要 600 多萬元，對不對？所以 600 多萬再加上蓋個普通的房子也要花個 400 萬，總共他要自備 1,000 多萬元，我覺得這個不合時宜嘛！他們把這個辦法修得亂七八糟的，財團要用集村興建農舍時，他們的建蔽率是 60%，奇怪了，這個不知道是在圖利誰，竟然搞成這樣子。還有，這些農民常拿他們的土地所有權狀問我說：「議員，我只有 2 厘 3 的地可以建房子嗎？」我說：「不行，照規定就是不行。」他說：「要怎麼辦？」沒辦法啊！因爲有錢的人就有辦法，沒錢的人是沒辦法的。假如你說就跟旁邊先借一塊地來湊數時，現在規定 5 分地才能分割的，地政局長，這樣對不對？我們現在規定農地要有 5 分以上才得以分割的，有正確嗎？

所以有關農舍的相關規定，對農民朋友非常不公平，農業局長這邊是不是能研議怎樣來建議？叫中央立法院來修法，因爲我們只是一位小小的議員，這個法規是農委會在修改的，我們要大聲的告訴他們說，那個改得亂七八糟的，沒人在規定要有 2 分半以上的地才能蓋農舍的。假如我有 1 分地是 300 坪，我不能蓋農舍嗎？以前不管是 1 分、5 厘的地都是可以建的，現在你卻改爲要 2 分半才能建，請問農民沒錢要怎麼建呢？我家就只有 2 分地而已，你要叫我怎麼辦呢？想到市區買個大樓的房子來住，可是 1 間就要 1,000 多萬，反之，想到鄉下建個屬於農民的農舍時，卻又沒錢蓋。

在這裡我要請教一下養工處長，養工處長在哪裡？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站起來。

朱議員信強：

我請問一下，我們高雄市包括我們的路樹、行道樹，這個是在小港，小港機場出來的中央分隔島，這是什麼樹種？請處長答覆一下。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個是非洲海棗。

朱議員信強：

非洲海棗嘛，中東啦，中東海棗。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算是海棗類的樹種。

朱議員信強：

棕櫚科啦，跟蒲葵類似。你看這些葉子，這個照片看起來好像不太清楚，這個枯枝，這種樹一年才掉 3 片葉子，這裡你們有幾年沒有修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應該是這樣子，一般來說修剪樹木有分兩種方式，如果是比較零星的部分，平常的時候我們會去修剪；如果是整條路段的部分，當然我們就會安排，譬如說我們的小港區或是什麼區，就會安排整條路線修剪，現在是這樣。

朱議員信強：

所以處長，你在說謊，我們常常出國，要去小港機場都從高速公路走到那裡，中央分隔島的這些樹，那些葉子你去算，這裡的照片可能不是太清楚，差不多有 15 葉，這是我們小港國際機場，你們看不到我就覺得很奇怪。陳市長，這是我們出入的門戶，我們那些樹木枯枝落葉的，差不多六年不曾修剪了。我想不通市政府這麼多人為什麼看不到？我去年我曾經說過，處長你不知道還記不記得，我曾經說過，我好聲好氣的說你們也不聽。我們的機場在那裡，外國人來看到我們的樹為什麼會變成這樣，是不是很丟臉？

處長，有沒有辦法這陣子把它整理好嗎？我說中東海棗像你們這樣弄真的很醜。請回答。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這個部分我們中山四路這裡整條，我們一次把它整理好。但是有時候修剪樹木不是每年，不是我們每天修剪，我們是看整個林相…。

朱議員信強：

整個林相。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當然議員剛才說的有枯枝的部分，當然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做修剪，以上。

朱議員信強：

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大處長，你看高雄市哪幾條的林相比較漂亮，你介紹一下。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基本上我們國泰路前面的林相就滿漂亮的，但是如果說前面的忠孝國中，忠孝國中現在我們正在做通學步道的改造，那邊我們發覺就是有 42 棵的林相，譬如說我人站在這裡應該是筆直的立起來，這個林相就非常的漂亮；如果說我們的整個樹木，譬如說往上面去，這樣就很難看。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看光華路和四維路那裡的椰子漂不漂亮？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光華路說實話，它是滿挺拔的，是很高，但是有一個缺點，如果颱風天風大一點，譬如說像可可那種會結成果實的部分，有時候會掉下來，對整個交通安全的影響非常大，這個我們會來處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請坐，這是人家的時間。你如果覺得很漂亮，我等一下帶你去看看有多漂亮，我跟你們講過了，你們就保佑不要遇到颱風天掉一顆椰子打到路人，我醜話說在前面，跟你們叮嚀過好幾百次了。

朱議員信強：

陳市長，你認為我們高雄市的行道樹跟路樹跟公園的樹，在這裡請問陳市長，你認為可以打幾分？請議長讓市長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我對我們高雄市的行道樹、公園的樹，我想這幾年有做了一些改造，以前高雄市大多數都是黑板樹，黑板樹大概在這幾年來都大量的遷出，就是把它移走。當然我們期待養工處對高雄市所有的樹，我覺得應該選擇有價值的樹，五十年、一百年的，同時希望這個樹，有些樹是會開花，讓高雄市能夠比較多彩多姿。

朱議員信強：

不是，市長，重點是你認為可以打幾分？

陳市長菊：

打幾分嗎？我想是 70 分，但是我還不滿意。

朱議員信強：

70 分。

陳市長菊：

我是很不滿意，但是我覺得這些年來，養工處在整體上他們一直也在修正中，但是剛剛議長也提到包括我們往公園的這個部分，就是說一方面我們希望有海洋、熱情，有海的意象，所以有那種棗類科，像椰子樹之類的，但是安全上的問題，我期待我們的養工處，對這個都要非常的重視。有時候看那個椰子樹很高，但是漂亮嗎？也不怎麼漂亮，也是不美，但是當然在這個部分，我們都願意再修正，我希望我們養工處裡面的同仁，有很多很專業的，我覺得我們應該利用這個時間好好選擇高雄市五十年、一百年有價值的樹，當然不可能現在馬上種樹就會馬上長大，但是實在是應該要好好的來整理，我們願意檢討，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我跟工務局長順便報告一下，我有要求我們的椰子樹，他們回答是說 9 月會總整理，所以你們做事情不是我要嫌你們，9 月的時候颱風季就要過了，最嚴重的五六月、六七月的颱風季就要到了，你等到 9 月才要處理，你們做事是不是本末倒置？現在是人家的時間，我是在跟你們提醒，做事怎麼會是顛倒的。

朱議員信強：

議長，這樣啦，處長，你可能也很專業，我們修剪的要件有 12 項，12 不良枝，結果我看了一下，我們現在看到議會的前面，這個議會前面的昨天已經挖掉了，現在養工處是跟我說是得到褐根病，褐根病我的意思是說，它的百分比是多少，我們都看得出來，有幾棵會，但是你跟我說要移植，結果我問你，你們答覆我說是得了褐根病。你們第一個包商我問他們，說你們是用勞務標要用移植保固，我說你們挖樹的方式不對，結果最後傳達到的訊息是褐根病就是樹的癌症，沒有救了，包括它的土壤都感染了，不過我看是不像你們看得那麼嚴重。所以這裡的樹有多高呢？大約七、八米，我們就以這個來說，我們說高雄市的路樹，需要到七、八米這麼高嗎？這裡都斜斜的，樹是要展開才會漂亮，你們不是，修得像竹竿一樣，包括我們澄清路的印度紫檀，那些都太高了，要怎麼矮化，處長你們應該很專業才對，我先說完你再說，你們應該很專業，我們看不到，你看這個一心路的，這些樹從中間被腰斬。其實我覺得路樹的修剪是一件很簡單的事，為什麼你們偏偏花那麼多錢把我們高雄市的路樹、行道樹、公園的樹弄得東倒西歪、亂七八糟。剛才陳市長說有 70 分，在我看來 40 分不到，雖然我們不是很專業，但是我們知道。所有的樹都很凌亂，包括中正路，我們的灌木、喬木。

所以未來本席在這裡建議，我們的樹下用植被不要用灌木，不用再修剪，什麼一串紅、黃金榕樹，一些變葉木，我覺得不要種這些。你的樹就是一個主體，你要造景，你用植被，包括蔓花生、包括大葉草、台北草，那種好整理的就好了，你不要畫蛇添足，弄了一大堆，以後不要說你們沒有編這些預算，沒有辦法修剪。所以處長，我覺得你當這個處長不太及格，說不定比本席還更不了解，改天大道路的中央分隔島，你給我種喬木、黃蓮木、烏心石、七里香都不錯啊！我們把好的樹，現在也都有苗圃，包括農業局也有，我們是不是去台糖租一塊地把淺根的都汰換，淺根的所謂小葉欖仁、黑板樹，這些東西，改天二十年、三十年以後，陳市長你知道嗎？一樣要砍掉，為什麼？因為颱風即將到來，太高你們要修剪，我說它是耗時、耗工、耗錢，這些東西對高雄市沒有幫助，之前我聽到學校，學校的閒置空間比較多，事實上可以種，不然黑板樹、小葉欖仁，在我們的產業道路、鄉下 4 米路、6 米路都種，改天如果你爲了綠化，你將 4 米路、6 米路改種龍柏、七里香、羅漢松，這些樹成長的速度慢，不過改天包括景觀、材質的用途都較爲廣泛，我知道許議長、陳市長都知道我們種樹要看到五十年、一百年，不只看現在開花很美，阿勃勒開花是很美，漂亮沒有用啊！光是整理就需花費很多，本席建議高雄市政府是不是編列一筆錢來做苗圃，我們把烏心石及很好的喬木都移植種在高雄市，把基本骨架修剪好，要有個假想範圍，不是把旁邊都修剪掉，像這麥克風一樣直直的一支，這不好看嘛！人要有個體形，樹木也要有個形體，一棵樹要讓那些路人看到這棵樹誇讚它很美，那養工處長你才能說當之無愧，修樹不是一刀直接下去就載走，這樣修很快啊！所以改天這修樹的部分，處長你若不是很了解的話，可以請教一些做園藝的，比方說中山路我們請一家園藝公司，這裏一年就由他們維修、修剪，如此一來才會有那種都市的感覺，陳市長我們去過日本，在台場看到他們修剪樹木的功夫實在很到家，我們這裏在修剪樹木，昨天我在議會前面看，看到怪手砍下去就 OK 了，說要移植今天變成褐根病了，所以他們怎樣說都沒關係，因事實如何我們不得而知，包商對我說要移植，我跟他說沒有人移植是用怪手一挖起來便要載去種，那 10 棵活不到 1 棵，好。

下一張，樹木要正確，就近從議會看去，右手邊的是樟樹，我們看得到的，處長改天你要有個假想圖，我們中間的樹枝有交叉枝，凸長枝的，中間、旁邊太長的都要修剪，因爲它的通風、日照要好，病蟲害才不會滋生，不是把樹木修成這樣，高雄市看一看，只有議會這棵最漂亮，剛好未經修剪，那些修剪過的，議長，沒有一棵能看的啦！好。

下一張，標準修剪要像這樣，這張是從日本偷拍回來的，我們看到這些樹看起來比較有都市感，只有大廈很美沒有用啊！紅花也要綠葉，我們看人家的都市樹木才像個樹，所以在一個都市我們能夠看得見的整體美，不是只有大樓，或意象造景，不是這樣，本席覺得樹木的綠化很重要，來，下一張，颱風期也快到了，養工處長請多用點心，澄清路印度紫檀，本席拜託你將它矮化，不要太高，越高颱風來風阻越大，這不用人家交代嘛！我的意思你們用圓錐形把一棵樹修成倒掃形、倒三角形，風來風阻是不是太大了。這部分請養工處長用心點。下一張，建議陳市長這蔓花生對大家來說可能很陌生，蔓花生在美濃廣林在樹木下，四季常綠，會開黃花，抗病蟲害特性很強，還可抑制雜草，陳市長，美濃是十大觀光小城，所有的路邊、樹底下，植被麻煩陳市長讓本席建議先從美濃來做示範，我覺得蔓花生對整個生態水土保持都很好用，不用管理、不用噴藥，可以抑制雜草，抗病蟲害的特性很好，說不定先從美濃來推廣，這種用插枝很好插，本錢花費也不多，陳市長、各局處長如有到美濃廣林里，近黃蝶翠谷那裏，你可看到四季呈現的風貌都不一樣，在此拜託陳市長編列預算，在明年年度種這個絕對不錯，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等一下，一起答覆，我順便建議，等一下下班出去議會，你就看到安全島上面，那種草叫什麼？就安全島上種的草皮，叫地毯草，市長你順便看看，你想高雄市不要花花草草常在那裏換來換去，這樣漂亮不起來，地毯草好整理，整片看起來很美，簡單、好整理、省事，不用特別施肥，很好照顧。市長請答覆，你們等一下出去看看，種那個草，整個高雄市看起來一定很美。

陳市長菊：

謝謝議長，謝謝朱議員用很多這方面的專業，養工處要虛心接受，大大好好的檢討，我們當然希望高雄市能夠有優質的空間，也希望樹、行道樹、路樹各方面，這部分我們願意來改善，剛剛朱議員特別提到在美濃那種蔓花生的草，如果這種草非常適合在高雄、又會開小小的花，然後又可抗蟲。

朱議員信強：

病蟲害。

陳市長菊：

我覺得這部分我願意在美濃大力先來推廣，因為美濃本來就有它很多的特殊性，我希望養工處，這是我的承諾，我們先從美濃，當然也希望高雄

市其它的區，我現在發現我們很多地方，真的有這種不用花很多的錢，但是可以讓它環境品質有很優質的改善。我覺得我們應該要努力，我們願意好好來檢討。

議長剛剛提到整個地毯草等等，我也希望我們的養工處針對這個部分，等一下出去我也會注意一下。希望一方面可以不用花太多的經費；第二、讓空間很好，這部分本來就是市政府要做的，做不夠的我希望我們養工處、市府團隊來檢討，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農業局長，我向你建議，市長你也順便聽一下。我們現在台糖的地，我們是不是可以考慮高雄市去跟台糖租大片一點的地，那個很便宜，羅漢松你知道吧，羅漢松是最適合我們南台灣的，樹種又乾淨又不落葉，一年都是常綠的，雖然它的生長慢，但是那是一種很好很漂亮的樹種。農業局長，你有機會帶市長去看看，你想如果高雄市整片都是羅漢松，整個城市看起來是很美的。現在先去跟台糖租大片一點的地，去培養羅漢松，雖然慢，但過了三、四年就看得成績了，羅漢松是很乾淨又很高貴的樹種，如果整片種起來對高雄市的美化會很漂亮。農業局長，你如果有空就帶市長去看看。

休息 15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韓賜村議員發言。

韓議員賜村：

主席、陳市長、三位副市長、吳秘書長、市府團隊、市民鄉親朋友、媒體朋友、議會同仁，大家好。林園區在縣市合併前後都是在高雄的最南邊，65 年工業區設立，到現在已經 36 年了，確實帶給林園很多負面影響，生活品質不好、綠地空間不足，道路開闢不夠，當然這段期間市長也要求工務局全力來支持林園的道路開闢，這一點我要感謝市長。

林園鄉親居住 35 年以上，致癌物質比一般人多 100 倍、致癌的機率也比一般人高 100 倍，這個倍數如果受到質疑，我說 50 倍也沒關係，這是經過輔英科大在這次三輕更新所做的數字，它有足夠的公信力。本席在此拜託市長，對於林園綠地空間的開闢，包括聯外道路的建設，都應該更加努力。

我要請教兵役局趙局長一個和業務不相關的問題，局長，目前林園的環境最欠缺的是什麼？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兵役局趙局長文男：

林園現在最欠缺的是清新的空氣。

韓議員賜村：

除了這個，還有其他的嗎？

兵役局趙局長文男：

我認為是空氣和水。

韓議員賜村：

趙局長的業務和我這次的質詢內容不相關，不過他提到水質和空氣，這個的確是林園長期的痛。但是我認為聯外道路的開闢、高架快速道路的開闢最重要，很多工業區所在地，雖然它有工業區在那裡，空氣不好，但是它的聯外道路、快速道路，比一般林園的道路更快。我舉一個例子，從屏東萬丹到高雄市中心，他已經到達了，我們從林園到高雄市的市議會，或是現在這裡都要 30 分以上；旗美地區、岡山地區來到市中心只要 25 至 30 分；燕巢、湖內、美濃…；林園來到高雄市中心絕對要 35 分以上，林園是工業區重鎮，一年的生產額 5,000 多億，75 年的人口是 7 萬 2,000 人，現在只剩下 6 萬 9,000 人，我當鄉長的時候，沈鄉長他一屆、二屆把仁武從 4 萬多人成長到 7 萬 3,000 多人，現在已經超過林園了，當然這裡面有很多因素，包括交通的便利，還有縣市合併後它就在隔壁，三鐵共構，它也是工業區所在地，為什麼它可以這樣呢？主要的原因就是快速道路、聯外道路，林園人、大寮人、小港人願意在屏東萬丹買農地，假日去那裡做休閒，但是卻沒有人來林園買地，一分地 300 萬、400 萬，太便宜了，雖然空氣比較差，但是地價很便宜，可是沒有人要去林園 40 分鐘、50 分鐘的。我們從九如上高速公路，30 分就到美濃了。

市長，在這裏要請市長特別重視針對這個議題，最近很熱門的國道 7 號路線的延伸，它的主要路線已經確定了，但是大寮拷潭區的鄉親因為三次的開闢道路，第一次 88 快速道路、第二次的平面道路，再加上這一次，所以當地很多地主都反對，曾經找我利用市民時間向市長陳情，因為質詢的時間所以暫緩，他們認為對他們不公平，三次徵收導致他們積水，包括高架快速道路完成，周邊的土地都沒有價值了。南星計畫因為有中央投資洲際貨櫃碼頭，包括市政府也投資很多產業在裡面，未來只靠沿海路絕對無法疏解所有的車流量，等一下我有很多數字可以提供給交通局和工務系統作參考。

國道 7 號是從仁武開始，經過鳳山、大寮，直接從大坪頂特定區到這

裡，南星計畫的大門剛好和林園交界，這個地點是林園和小港、大林蒲的交界處，這條是沿海路——台 17 線，這裡是高屏溪，林園在這裡，你看看，林園面積 36 平方公里，陳副座最清楚，他在那個區域當過立委，這裡沒有快速道路、也沒有聯外道路，高雄市在這裡，從這裡到高雄市，近在咫尺，但是遠在天邊。

市長，我們每次從林園到高雄市要花 40 分鐘，當初 88 快速道路建立的時候，交流道在這裡，走台 21 線，很可惜，已經過去了。我們期待這次國道 7 號延伸可以有一個新的契機，可以讓林園改頭換面，這條快速道路的建立，請市長看這張圖，南星計畫在這裡，大門在這裡、仁武在這裡，鳳山、大坪頂過來，南區焚化爐，我建議能不能從這裡走沿海線，來到雙園大橋，雙園橋在這裡，開到 88 快速道路，88 二條交流道，一條是鳳林路——台 25 線；一條是工業區的交流道，這一條走台 21 線，就是堤岸邊，現在市府在拓寬，潮寮段那裡在拓寬，這一條是 25 米，包括堤坊邊有綠帶，有足夠的空間，假使從台 21 線走這條路到雙園大橋，再走沿海線，這些土地的取得都很容易。很多國外，像廈門小島連成的，他們都用高架，土地取得容易，這樣很好啊！完成之後林園可以脫胎換骨，包括所有工業區，長期在這裡製造空氣污染，致癌物質 100 倍，這些都會讓鄉親感受到政府的政策已經開始改變了，對林園開始有新的道路了。這裡不但可以疏解南下的交通，只靠這一條，這一條要到 107 年，將近六年才能完成，未來南星計畫裡面的貨櫃，所有的流量只靠這條路要怎麼疏解交通呢？市長，中央的政策投資在南星，包括市政府的遊艇專區、太陽能光電等等，包括小港工業區、臨海工業區、林園工業區、台船、中鋼，這條沿海路未來三年一定是車禍不斷，一定是一條很擁擠的道路。針對這個部分，推動國道 7 號延伸路線的可能性，請交通局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交通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國道 7 號目前是走比較接近都市，我個人覺得它跟都市發展，除了貨櫃使用以外，當然有一些土地使用的問題必須解決，這部分地政局也在…。

韓議員賜村：

局長，國道 7 號紅色這條是既定路線，這條已經確定了，要取代沿海路，我是說另外這條延伸路線，可以讓林園工業區的貨車方便到南星計畫上下貨，這條路線推動的可能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原來是這樣，現在韓議員是說國道 7 號的延伸，這個我看起來就是整個路網未來變成一個井字型，井字型在交通上面變成很好轉，每個地方可以轉。我個人覺得整個交通功能上，尤其在林園地區的聯外非常不方便，我覺得可以朝這方面來研究，但是最好是把它放到國道 7 號延伸的路段，譬如說由中央來出這個經費，然後把它串成一個除了南星計畫這邊以外，就是可以聯絡到整個林園、大寮這邊，把它做一個整合，我個人是可以。

韓議員賜村：

局長，謝謝，請坐。沒有錯，這個意思就是延伸，你沒看我上一張這個圖面？國道 7 號的延伸，跟它的規劃與未來，這個我也要請我們市長來拜託我們市籍的立委，針對國道 7 除了這一條線以外，你要幫我延伸，不然林園六輕要通過、執照要發放，我等一下還有其他的看法，希望從這個執照的發放來擋一下。你污染的工業區，林園擴廠的工業區，聯外道路從來沒有一條想到林園，林園到高雄 20 公里，開車要 40 分鐘，聯外道路都沒有，我剛才問我們趙局長說林園唯一所欠缺的除了空氣以外，道路最重要，所以這個我盼望市長能全力來支持，從國道南星計畫起點這裡走我們的沿海線，土地取得容易，來走我們的台 21 線就是溪岸邊，這一條 21 線，25 米，目前拓寬了，要架高架也很簡單，這樣可以疏解大發工業區上下班的流量，包括鳳林路工業區的流量，這一條就是台 25 號線，這一條是鳳林路，這一條就是高屏溪，這一條是台 21 線，就是改的這一條，再來林園的高速道路，一個生活圈就已經形成，這就是林園最重要的一條路。如果陳副市長還在當立委，我就一定會和他共同來探討，能來完成這個工作，但是他現在當副市長了，我盼望市長能拜託我們市籍的立委來幫忙一下。

接下來，下面一些未來沿海路衝擊到的這些交通，你看，這所有都是我們南星計畫裡面的項目，太陽能光電、洲際貨櫃碼頭，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的貨櫃，這裡的交通量都要靠這一條台 17 線，畫框框的這個就是我剛才講的林園跟大林蒲的交界，這個就是入口，這就是南星計畫的入口，這一條是台 17 線，紫色畫起來的這個，就是國道 7 號未來從大坪頂這邊要進來的，所以說這個交通量只靠沿海路絕對不夠，你看這裡面所有的這些項目有多少？這未來要發展的有多少？包括海洋局在推動的遊艇專區，這未來創造二、三萬人的就業機會，所有的大卡車、所有的聯結車、所有的自用車，這一條路，市長曾經好幾次經過林園都走這一條，你也都有看過。這未來南星計畫完工後，你看沿海路的交通，從機車、汽車和公車帶來的影響，這未來公車處也要針對這個來做最好的規劃，你看南南北北

上的，目前 1 分鐘 3.4 輛南下，北上的 1 分鐘 2 輛，等洲際貨櫃中心開發完成，第一期的喔，102 年完工後，預估量會增加到 111 輛，總共每分鐘南下的 5.3 輛，北上的 4 輛，這是不包括自用車、不包括小車，這表示什麼？表示我在 1 分鐘開車的當中隨時會看到大貨車在我的旁邊，全省沒有這種路像這樣的，這要怎麼辦？你現在第一期完工在 102 年，這個流量是一個初估而已，包括要去台船的、要去中鋼的、要去臨海工業區的、要去林園的、要去大發的，都會從林園的這一條沿海路台 17 線經過，所有的交通量都只靠這條沿海路，國道 7 還得要 107 年才有完工，讓你提早到 106 年，好嗎？沿海路要怎麼辦？接下來要有替代道路，這個替代道路等一下我們會來看。

機車，我們議長曾經也說過，全國最高的 61.9%，所有的臨海工業區，南高雄重工業的重鎮，都是靠機車，機車帶給我們方便性，同時也帶給我們困擾，所以未來沿海路這一條一定要建立公車專用道，不然就是輕軌來營運我們南星裡面所有的這些行業，中鋼、洲際貨櫃碼頭、遊艇專區，包括林園工業區、太陽能光電等等這些大眾運輸量跟他的時間。這個就是沿海路，你看未來遊艇專區在那裡，這一條路那麼暗，晚上燈光不足，白天是雜亂，這是雜草，假設有個老闆一艘船 5 億、3 億元，未來他會從機場下車，他會經過沿海路，我們的海洋局孫局長，他會進去看遊艇，他看到這條路，一路看到高雄這樣的路況水平，你看這艘遊艇，到那裡可能就打折了，本來想要買，也沒那個意願了，因為高雄市經過的這種生活水平，讓人感覺遊艇裡面的設備有多豪華，但是這個路況卻是這樣，你說接待人員有多親切，這都會帶來相當大的影響。所以盼望在這個地方，這個 12 米，這個是高塔，電塔這個 12 米，這個 20 米，盼望在高塔的旁邊還有 6 米至 8 米的空間，這個可以拿掉，這些都是雜草，哪是樹？長期 R3、小港中鋼路到林園南星計畫門口剛好 7 公里，長期以來，我一天經過四、五趟，這些都是雜草，哪是綠帶？所以這個是要拿掉的時候了，在我們因應未來 LRT 也好，還是 BRT 也好，這個未來都要拿掉做那個運量，把這個運量養成，未來公車先來行駛，做專用道，公車如果運量養成後，我們未來從 R3 建立這個輕軌捷運進入南星計畫也好，還是要進入林園也好，這都是一個前置作業，包括可以把這個地方的髒亂，包括可以把這個交通量，在這一次都一次解決掉。

替代道路，因為國道 7 在沿海路的旁邊，和駱駝山山下這條 6 米道路來建立的，在沿海路是平行的，所以在有這個寬度的這個地方，市長經過有看到，這個應該拿掉，樹木整理一下，雜草整理一下，最重要的是這個地

方在交通上很亂，這個時候可以開闢做一個大型運輸的替代道路，像巴士，也可以讓自用車行駛，做一個整體規劃，包括燈光做一併的改善，讓剛才我講的一些企業界、國外的老闆如果要去我們南星計畫裡面，不是只有遊艇而已，還有貨櫃、還有其他企業的所在地，這都是很重要的，所以我們的工務系統跟交通局來做一個最好的溝通，把中鋼路開始到南星計畫總共有 7 公里，把這種的雜草，包括道路的開闢，包括燈光的設備來一併處理，這一段雖然是台 17 線，但已經是我們高雄市在接管了，但是來到南星計畫門口要到林園、雙園大橋那裡，又是公路局了，等一下很多缺失，我會跟我們的首長做一個探討。我想針對剛才這個議題，是不是我們的工務局，還是交通局來做一個簡單的回應？好嗎？針對我提出的這個可能性。

主席（許議長崑源）：

誰要答覆？工務局長還是…？

韓議員賜村：

大家都不瞭解嗎？還是沒有人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還是要研考會主委答覆一下，都沒有人？

韓議員賜村：

來啦，請坐。我請我們的陳副座，我們的啓昱兄確實對林園很瞭解。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

韓議員賜村：

這個也沒有跟他套招。你說一下，看說完有沒有合我們的意？副座。

陳副市長啓昱：

我想議員所講的從高雄市要到林園這一條，經過中鋼、中船這條路，確實整個路況看起來，整個路的景觀不是很漂亮，所以如果說這條路來做適當的整理，特別是這裡的一些植栽、綠美化來做一些整理，我想整條路況看起來會比較清幽，對交通的運輸也會比較便利，所以我覺得議員講得很有道理，我們會請市府相關單位好好來研究一下。

韓議員賜村：

感謝我們的陳副座。我想交通局王局長針對公車的替代道路，你責無旁貸把這塊先拿掉，來舒緩因應未來國道 7 還沒建立，南星計畫裡面所有的大貨車，我們所面臨到的這種危險，這個能來做一個未雨綢繆，是不是你也來和研考會、和工務系統做一個最好的規劃，這個應該是沒問題，很清

楚了嘛。曾經我們要會勘，我也說不必，這應該用影片來節省你的時間，用影片讓工務系統的局處首長看，你們應該會非常清楚，整條路就是這個狀況，有改善的空間。包括這是經過林園主要的一條道路，林園工業區的地位，包括南星計畫未來的地位，讓市長對南星計畫的重視，未來創造就業機會；馬總統上週才在那邊剪綵，就是為了貨櫃中心的成立。所以大家這麼重視，包括未來人力的投資，他說六、七萬人，我看要打折才三萬人。這邊不管人力的需求、還是交通運輸的便利，最主要它可以帶動林園未來交通運輸的交通網，讓林園有更好的生活水平，我想這是我們的期待。在這裡針對這個議題，我們拜託市長全力來督促一下，是不是在下階段就可以請我們市籍的立委，趕緊來推動這個案子，這個需要中央的補助，為什麼呢？南星計畫在那裡，貨櫃碼頭用的是沿海路。我現在要開闢這一條，不是只有市政府來出錢而已，會做很多，所以要叫中央來支持，你國道 7 還沒起來，交通要怎樣？鄉親說南星在那裡，不是只有市政府的產業而已。還有很多是中央在推動的案子，所以如果請國工局來做協助，應該是沒有問題，市長應該同意我的看法吧！

回歸到林園，這是鄉親最在意的。他說「三輕更新」就是「六輕的建立」，我說這不一樣。三輕就是三輕、六輕就是六輕，這邊我有一個分析表讓大家看一下。沒多久之前，報紙有報導，中油表示三輕的油裂解工廠更新，讓人質疑是變相的興建六輕廠，但是中油表示，三輕更新後是依照建廠的排序，改名為中油六輕，原來三輕結束後，是依照排名改成六輕，原來三輕所有的設備會全部拆除，三輕廠就消除了，所以中油的六輕是三輕的改名，而不是中油的新建廠。針對這個，我要提出一個質疑，你看這所有的基地，剛好在這個鄰宅，這是他們的屋頂在 3 樓頂，就只有一牆之隔那麼近。上次會期我也講過，這個地方從 13 鄰到 17 鄰，有 5 鄰的居民都想要遷村，是先有住宅區，才有這些建廠，市長也都了解這些住戶的陳情。你看，一輕、二輕、五輕在高雄楠梓；三輕、四輕是在林園，它的面積 98 公頃差不多有 50 個小巨蛋。為什麼我說它是六輕呢？因為三輕正在進行更新計畫，中油內部把它正名為六輕，是因為中油本身第六座輕油裂解工廠在林園，所以這叫做「六輕」不是「三輕」。市長，我舉個例，一間舊屋翻修叫做翻新、更新；我在一個新的基地蓋一棟房屋或大樓，這叫做更新嗎？所以中油這個執照，建管處的操作許可環保局在未來的階段，一定要好好的約束，不但要他們依照公部門的申請程序進來，包括未來聯外道路的建立，在長久以來，經濟部在發展工業的同時，不曾跟交通部說過，林園是一個工業區的重鎮，長久的三十五年以來，不曾有聯外道路、

高架橋和快速道路，是不是經濟部在中央部會開會的時候，能夠向交通部長說一下，對於未來林園這種道路的開闢，應該多給他們一些資源，讓他們可以提升到跟其他區域一樣的水平；但是三十五年來都不曾有過，每一條路開闢就是要這樣拜託。縣市合併剛好一年，我對市長的期待很高，也不是市長一年內可以全部解決的，我相信大家都知道，我也當過鄉長，我也意識到這種資源的分配沒有那麼快。但是未來中央這種的補助不能疏忽，應該跟他要求。三輕變六輕已經建立起來了，卻騙鄉親是三輕，當初更新掛布條做說明會都不是真的、都是騙人的。由這第六座就可以證明，六輕就是第六座的輕油裂解工廠，所以它是真真正正的六輕，不是三輕更新，這也要讓建管處是和環保局知道。

在 13 鄰到 17 鄰這些爭議的土地，要遷村或變成工業用、或變成公園綠地、或變成機關用地，這都需要中油、經濟部、市府和研考會共同來努力、推動，這絕對沒有問題。那 5 鄰在那裡日夜不分，溫度多了 3 度，這已經是一牆之隔。剛才你也看到 3 樓頂了，這 5 鄰跟中油剛好一牆之隔，紅色的剛好一牆之隔，這邊的綠帶又已經被移用做基地了。你說這 5 鄰的居民要怎麼辦？總共有 15 公頃，裡面有住戶 500 多人，包括 5 個鄰、一些綠地空間，這邊除了遷村以外，最重要的是可以做個石化博物館。石化博物館，在第一會期我也曾經向藍局長提出，期望借重帶領經發局的立場，向中油或經濟部做一個要求，林園需要一座現代化可以推動林園石化工業這樣的園區，來讓外界、觀光客、林園鄉親做為永遠一個工業區的回憶，這都做不到，道路沒做、這也不做。這個是我們最近工業局在推動的四大政策，產業園區再造升級；其中這個，你看，綠色經濟發展，像林園工業區是一個高耗能的產業群聚，它可以來導入節能減碳的技術，並且追求環境的永續，朝向綠色經濟發展。這是經濟部說的，他會說卻不會做，經發局長可以把這篇向經濟部說一下，林園就是需要這樣的改造。你一年投資 120 億，來做這些綠能產業更新，但是林園做在哪裡？所有的這 100 多億投資在哪裡？你去了解到底投資多少在林園？沒有啊！這是他的四大策略。我舉個例子，這是我曾經去過的，上海有一個金山城市，裡面有一個海灘，它也是工業區的重鎮、也是石化的海灘，南邊就是杭洲灣，西邊就是舊的石化工業區、東邊是新的化工開發區，原來是一片海灘，但是近年來開發到變成一個休閒、娛樂、餐飲、觀光等的地方，這跟林園完全都一樣，為什麼林園不能變成這樣呢？林園有農業、有漁業、有石化工業，但是只有污染而已。路沒開通、空氣又不好、致癌者多 100 倍，林園人要死到哪裡？政府的政策實在很可惡，中央政府長期不曾對林園關心過。這

種專制的國家，你要說人家專制嗎？人家都有辦法做到這樣。如果有機會，經發局或相關局處去考察一下，看看人家是不是真有這樣做？同樣的環境，有海邊、有石化工業、有漁業，人家可以變成休閒、餐飲，觀光客最愛的地方！再舉一個例子，這是茂名，它在廣東，廣東是以乙烯和煉油做為一個主要的工業，它有中國南方油城之稱。茂名這個地方，每一年煉油的能力有 1,350 萬噸、乙烯有 100 萬噸，但是它一樣旅遊資源豐富，有海邊浪漫的旅遊、農業的生態、觀光的工業，他們可以這樣做，他們也花了四十年，我們才差他四年而已。人家說大陸落伍、大陸退步；但是我們林園差了人家二十年，我們台灣差了人家二十年。像茂名，他們可以用四十年來發展這個石化工業重鎮，把它打造成一個重化工業的發展平台。我們看了這兩個例子，我們市長所領導的這些團隊，可以請工業局來協助，來發展我們的鄉鎮，讓它變成一個觀光、文化的特殊資源，帶動地方的繁榮，來協助這邊的產業，這就是他的四大策略之一，結合都市的發展，是工業區更新最終的目標。道路開闢一下，地方雖然空氣不好，我們要求廠商改善也請環保局督促一下。包括這個石化博物館，因為這 15 鄰剛好有爭議，他們住在那裡，你要叫他們死在那裡嗎？他們要如何生活？我知道市長對這個案子，有請副市長積極在處理，但是腳步要加快。把這個地方變成一個石化博物館，石化博物館近來都結合科技和資訊，台北有一棟，提供給他們鄉親在那邊讀書、休閒，林園就是工業區的地方，他們不幫忙蓋一座博物館，博物館未來每一層樓讓 24 家的化學工廠來進駐，讓他們來做一些資訊的影片，做他們生產過程的產品，我舉個例：台塑南亞在做塑膠、椅子、鋁門、窗簾；中國合成橡膠；中碳是做碳粉，他是做染黑色的，黑色的皮鞋都是他在染的；中美和是做纖維的，像這種製程，透過科技來讓民衆、學生做教學、觀光、旅遊，帶動大鵬灣，去大鵬灣要經過林園，樓上喝咖啡，樓下販賣林園農漁特產，這棟大樓需要很多錢嗎？更新 500 億都花下去，再多的公關費用都花下去，就不能做一個三、五億的石化博物館給林園區，林園長期的癌症比率比別人多 100 倍，林園人的悲哀，為什麼不能這樣做呢？我拜託市府的團隊，特別是跟這行業有關係的局處，應該要盡一些力，無論是在道路的開闢、環保的議題、石化博物館的開闢，經發局這邊知道，我第一會期就開始講了，到現在都沒有消息啊！藍局長這邊可以盡一點力，趕快來促成這樣的一案。

我提出這些都有可預見結果的，不是天馬行空的，我說這個不是要 100 億、50 億，我說這個是未來帶給林園，不會一直對於成為工業區的重鎮而反對，不會一天到晚說到林園工業區大家就搖頭，說到林園工業區最

近都在擴廠，每間都在擴廠，車輛的流量更多頻繁，這誰要來約束？林園若是再繼續下去，從二十五年前，75年人口7萬2,000，現在只剩6萬9,000。民國75年瓦斯單本來都發7萬2,000張，昨天我去聯誼會那邊開會說今年只剩6萬9,800個，我想這個應該要重視了。沿海路的狀況，你看到現在多久了？96年開始動工到99年完工剛好四年，5公里做四年啦！平均1.2公里做一年，所有的缺失到現在還沒辦法改善，99年通車到現在已經一年又五個月了，十七個月了，工務系統要加油，未來不只是維修費用、路面、植栽、和號誌燈要接回來，高雄工務段全部要接回來，包括人力，這個我跟市長報告，高雄工務段不要只是撥台17線給你，過去沿海路機場這段，你們要把它撥回來，你們只是跟他們撥維修費用而已，你們並沒有跟他們撥一些人力啊！他們的人全部都在高雄工務段，高雄工務全部都在管省道的，結果這些人，把費用給我們，人卻留在他們那邊，他們的人不但沒有減少反而還增加，我們把這些路面的維修收回來、把這些植栽安全島收回來、把號誌燈交給交通局來管理，結果人留在他們那邊，人和薪水要一起撥回來，把我們大高雄地區所有的省道，在時間內依照順序期程，像林園南星計畫這段，馬上就很多段投資在那邊，我們經過林園到雙園橋5公里而已，要接回來啊！接回來之後我們可以從機場到雙園大橋連成一體，這才有符合這條路的路名，那有說我們那一段是高雄區第三養工處在管理，高雄市機場這段一路過來卻變成兩個不同的制度，這非常不合理。

他的缺失，我一項一項請工務局養工處跟他們溝通一下，部分的架空電線沒有地下化，差不多剩15%，一年五個月了，那天市長剪綵也看到了，10號公園對面都好了，這就在它的旁邊，你看看，這到現在通車已經一年五個月了，從去年11月份在選立委的時候說12月份，12月份說1月份，1月份拖到現在都不理我們，我們也沒有常常開大會，我也沒辦法一天到晚都在跟你提起這些，我如果常常提，這些局處長會說賜村你常提這些不會煩嗎？就是沒解決啊！如果有解決，我會這樣嗎？這就是現況啊！昨天才拍的照片。所有人行步道也沒有消防栓，5公里開闢道路是公路局主導的，包括也沒有自來水管線，如果新的住戶蓋房子，這是舊的，他們水管在這這邊也接不到，像這樣如果新的住戶蓋房子沒有自來水，因為他20米拓寬到40米，整條的自來水管線沒有跟著拓寬，你看這有沒有很慘，這已經二年多了，全部的工程都是公路局主導的，我們不怪自來水公司嘛！也不怪消防局嘛！但是這主辦單位是公路局啊！這條路是你們拓寬的，5公里拓寬四年，結果這邊一些自來水跟消防栓都沒有，這5公里

住宅林立，若萬一發生火災怎麼辦？所以這個道路若三年到的時候，應該要趕快做個補救，包括安全島的缺失、積水的問題、路面不好、安全島很多缺口，這都一定要一併處理，但是這個處理，工務系統這邊一直在等，等到他都完整的改善後我才要接管，趙處長，這樣也不是辦法啦！這樣造成受到最大傷害的，是我們林園鄉親。你們兩個的接管，因為他還沒有把一些該修復的修復好，致使你不接管，這樣沒有辦法解決事情，你們應該要主動找他們，除了路面的修復費用外，人力要一起撥給你們，這個最重要，楊局長曾經也說到這個問題，這個很重要，是不是請養工處針對這個議題回應一下，好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省道的部分，我們也有和公路局第三養護工程處協商，協商的重點有兩個，一個就是錢的問題，一個就是人力的問題；另外其他的機械就比較其次。當然我們現在已經在和他們協商了，協商就如議員所說的，分隔島植栽的部分，目前我們是就這個部分跟他們講。另外你說纜線地下化這個部分，當然工務局這邊也有跟他們協商。

韓議員賜村：

好，處長你請坐。這邊的缺失有三項，架空的電線沒有地下化、自來水管沒有延伸、消防栓沒有設立。包括下面你看到的植栽，這是高雄市中山路，這是林園沿海路，兩條是連接的，到南星計畫那邊剛好是林園和小港的交界，你看人家的植栽，中間這些樹木，那天 10 號公園動土典禮，市長在主持也有提起說，為什麼這條路任它變成這樣？我跟市長報告說，這條路是公路局在管轄的，你看這植栽很醜，也沒有種大的樹，現在沒種已經浪費二年了，二年前如果種下來現在已經很漂亮了，未來會有很多企業經過南星進去遊艇專區，會經過東港去吃海產，會去大鵬灣，這條路這樣的造景，人家經過大高雄區，不會對高雄留下很好的印象，所以說養工處一定要加油。

這是其中的一個缺失，這個是林園是複雜的頂厝橋，這個從東港、這個是林園的街道，我們工務局今年要幫我們拓寬的叫做東林西路，旁邊還有一條 25 米的，這條叫做王公路，過去就是王公廟了，市長知道，這裡過去就是王公廟，這個安全島的距離太退後了，簡單說就是要切掉，大貨車到這邊要轉過去東林西路到王公路每次都翻車，曾經有車翻在這三角處，還好沒有壓到人，這塊從開工到現在驗收已經二年了，怎麼說他都不幫我

們做，這個陳存聰陳副局長非常清楚，我當鄉長的時候會勘無數次，不做就是不做，這個大卡車要怎麼轉彎？距離有限嘛！聯結車要怎麼轉過去，所以這個安全島要拿掉之外，要向前移，要移到綠色的燈這邊，把前面這邊切掉，這樣就容易轉彎，你看像這麼簡單的，一天到晚都要道安會報，一天到晚都要道安會報跟他背書，沒有要解決！市長，我不是很愛講這些，這是非常無奈的，林園人在這邊一天要進出幾次，本席一天在這邊進出幾次，一個小小的工程，他就是不幫我們做，這不是今天才提出的，這已經二年多了，我們的黃前鄉長坐在前面，這我們的老前輩、老鄉長，前面這位黃清景，是我五屆前的鄉長，你看看這種，他看了也有同樣的感受，林園怎麼會是這樣呢？

你看這號誌燈，剛才這個地方就是那邊，一支、二支、三支，這邊二支重疊，故意照給你看的，二支、三支、四支、五支，這邊六支、七支，這邊還有一支，所以這個地方總共有八到九支的號誌燈，這是在白天拍攝的，如果這在晚上拍的話，它會像是高雄愛河一樣，讓人看了眼花撩亂的，根本不知從何看起，這個實在真的很悲哀啊！但是我要跟市長報告，這不是工務系統和高雄市的責任。但是我剛剛說過，這個如果沒有接管的話，林園鄉親會怪韓賜村，也會怪市長和工務系統，為什麼你們都不用心？我跟他說，這是屬於工務系統的，他說，我不管啦！我們是高雄市林園區啊！我打 1999 去問，你們跟他說那是工務局的，叫他找第三養工處，所以這個已經是不能等了，也已經二年多了。你看這個號誌燈的情形，這個橋就是我剛剛說過的，你看它的轉彎空間那麼短，這個大貨車根本沒辦法開車行駛嘛！

再來，有關中芸漁港沿岸整體規劃，這個是海邊，它攸關漁民朋友的權益。市長，在裡面的這一塊是龍舟競賽場地，它是當地每年的傳統項目，已經辦了二十二年了。去年是由市長主持的，可說是人山人海的，比高雄市還多人，這個傳統龍舟地點在這裡，這邊是中芸港，它是個內港，而這個是東堤，我們已經延伸 125 米了，未來還要再延伸 125 米，如果專家認定裡面的海域有穩定之後，就不再延伸 125 米，否則就暫時做 125 米，它已經要施工了。這個地方到這個地方的 2 個堤岸，就是東邊到西邊部分，這邊做好了，另一邊還沒有做，這邊的內港都已經被掏空了，這個自縣政府時間拉了約五年才做好，就是把堤岸拉提起來，這個舊的就丟在一旁，而 6 號公園在這裡，這個是堤岸，所以現在有這二個問題。你看下面這一張，這是高雄港龍舟比賽的地點，議長，有機會的話，請在龍舟比賽時來參與一下。你看屆時都要把這些船移出去，區公所要舉辦龍舟賽的工程是

這麼大，這個要到最後一夜才能移動，就是明天要龍舟比賽了，這些船在前一、兩夜才會駛離，那要移動到哪裡？沒地方可移，所以只好移到東港鹽埔，不然就開到汕尾那個積砂的港口，那裡都開不進去，因為時常會積砂，這個是港口的兩側，市長，這個已經拉提起來，這邊就是漁港路，這裡有龍舟賽，龍舟競賽地點就是在這個地方；另外在對岸的這一邊，你看基地都掏空了，這個請海洋局或農業局，就是看哪一個局是權責單位，請想辦法趕快把它拉起來一下，這個就是基地掏空，沿海整條都是，在中芸港龍舟比賽的地點。這是它延伸出來的海域，這是內港，你看內港這個都流失，這是站在這裡往那邊拍的，這一塊和這一塊是一樣的，在施工的這個不是，這是在做腳踏路，它在做東堤 125 米延伸工程，所以在這裡做腳踏路，因此這個海域不是屬河川局管的，因為它是內港，這個我們已經去會勘過了，這是海洋局要負責的。那天海洋局也有去會勘，他們也有提出一個期程要針對砂土流失來做改善。

最後一個議題，我要說汕尾沿岸共同輸水管線，這個確定也說很久了。海洋局、農業局及工務系統都曾共同來開會過，也有共同探討過，朝向一個可開發的方案。沿海所有的四個里都有在這裡，這個陳副座知道，它叫做北汕里，還有西汕里、中汕里及東汕里。這四個里都靠這一條聯外道路，你看這些管線，這裡就是高屏溪，市長，這個是高屏溪，而這裡是高屏溪的出口，當地里民總共 1 萬人都靠這一條路進出，除了另外一條路以外，就是這一條了。這個管線鋪設成這樣，這個也說很久了。這一條溪岸要推出來，目前是 6 米寬，我也跟河川局溝通過了，他們也認為沒有問題，屆時把這個地目變更，再把這個堤岸推出來，這裡就會變成這樣了。到時候鄉親的出入、辦喜事，或到養殖街那裡的一些抓蝦苗、魚苗的大卡車，全都塞在那一條路上，你看它整條路這樣是要怎麼處理？把這個堤岸往外推出來，因為河川局也同意推出來，再變更地目，馬上把管線移到下面，等第二優先順位時再來解決管線部分，在道路推出來之後，這些管線再來改善。這個工程很簡單的，土地取得也容易，把它推出來，因為所有這些蝦子的養殖業者佔高雄市和全省的 80%，這確實是一個可以推動的工程。這個推動完成後，沿海地區相對也非常方便。市長，請對這個重視一下，並對它做個改善。就像這樣子，在推出來後，這個做人行步道，上面可設置燈光照明，這個沒畫出來，還可以讓民衆做為晚上、黃昏散步的地方，這會成為全國最好的地方。現在空氣污染嚴重，民衆可以在晚上來海邊走走，鄉親也苦於綠地空間不足，而且要開闢也需要經費，況且現在經費也不足，我們就開闢這個給他們做為綠地空間使用，這也是綠地空間

其中的一項，不然林園每個人平均才 0.36 平方公尺，高雄市 6.1 平方公尺，所以這只是一個數字。如果這裡可以開闢出來，這也是一個很好的綠地空間。

再來，是 10 號公園道路開闢，那天也感謝市長來剪綵，林園鄉親把你那天蒞臨動土典禮當作是辦喜事。在你離開後，林園鄉親還津津樂道了一個禮拜，說這個工程一旦做好時，確實會成為林園唯一的一個文藝廳和運動館，這是在我任內爭取的，總共是 3 億 2,000 萬的經費。10 號公園基地在這裡，停車場設在上面立體停車場那裡，這個三面路都還沒開闢，土地已經徵收完了，我那天就跟市長報告過了。現在圖面上在跑的動畫和左邊這一條文化街，以及後面的那一條路都已經徵收完了。但是在這次工程裡面沒有把道路開闢放進去。你也知道立體停車場有那麼多人在停，右邊又是個傳統市場，因此車輛無法進出。但是在這一次的動土典禮完畢後，局處首長有跟我做過討論，已經要做後段工程時把道路開闢一起放進去，它的工程款還剩 1 億 8,000 多萬，這是中油所支持的。如果你們沒有進行開闢，屆時它會把錢收回去，因為已經快三年了。這個 10 號公園是我任內爭取的，包括三面路，前面這一條是沿海路，所以這個沒開闢的話，這樣豈不枉費設這個公園在那裡了。所以在這個工程裡面已經有列入這個工程費用了，只是市政府養工處是開闢公園，新工處是開闢道路，所以是養工處把這三條道路的費用拿掉的，拿掉後，當然是順利發包出去了。請趕快再把這三條道路發包，這是同樣這個案子的，你只要把它拿到別處做，中油就不會同意，這個我知道。因為這個當初規劃得很好，就是 10 號公園這一條路和後面這條路，以及這一條路，總共 1,000 多萬。這一條是沿海路，對面有個 11 號公園，我那天也跟市長報告過，所以 10 號公園明年完工後，這個動線，包括這邊的，這裡是林園的市中心，總共住約 5 萬多人。這個是立體停車場，市長，停車率約有九成，未來這個館建立之後，停車率將達十成。這個是傳統市場，因為林園沒有公有市場，所以把這一條林園南路當作市場在使用。早上人潮滿滿的，林園 7 萬多人都是到這裡買菜。所以這一條路沒做，停車場的車子就沒辦法下來，只好靠這一條，如果你又把這一條封起來，也沒開闢時，還在這次工程裡把它拿掉，這樣是不行的。我就是考慮這個車流量，還有後面車子的路況，所以在這個公園建構的當時，我有把這三條道路的工程費用放進去。結果市政府卻把它分開，這是因為權責的問題，局長也有跟我們說明了，他說會把道路開闢馬上來推動。這樣一來，這個應該會配合公園也好，都一併完工，這樣地方才會繁榮。

再者，這個市長也有說過，這個的綠地空間確實是不夠的，如果林園有公園 6 座 23.21 公頃，41 座 8.2 頃是一般 1 公頃以下的，最近剛開闢 7 座共 1.3 公頃，後面還剩下約 31 公頃，林園才只有 7 座公園，從市府時代唯有 7 座而已。我期盼未來是不是能用承租的方式，市長，這個可以跟都發局、地政局及養工處來考慮一下，因為有很多私人土地開闢成公園後就閒置在那裡，它長雜草、還種田青來領政府的補助，是不是能予以徵收？再分五年、十年來跟他承租，時間到時再予以徵收，因為他閒置在那裡 1 分地也領不到 5,000 元，如果我以 1 公頃每年 5 萬或 10 萬來跟你承租時，這些所有權人會很高興的，因為他閒置在那裡荒蕪嘛，還可以創造補足工業區綠地空間不足。在這個時間，我們用這種替代方案，說不定地主會很高興的，我再幫忙溝通，我們就可以一座一座來做，時間到時，我們分十年，承租的時候我們告訴他，我可能未來十年會徵收，或者分成幾年，分成幾期？我想未來林園要創造綠地空間，用這種方式會比徵收快。不然市府經費有限，不知道什麼時候才能徵收，遙遙無期，這個方法市長可以參考一下。

市長，這是第一座圖書館，林園鄉 82 年才有第一座圖書館，位在市中心。經過十年後，92 年西溪又建了一座，這座是暫時的，活動中心樓上是圖書館，這是向社區發展協會借的，產權是發展協會的。經過十年後，在我鄉長任內，我向中油爭取一座 5,000 萬、一座 7,000 萬，在這一座西溪、鳳芸和中芸；另外第二座是汕尾。這二座都是新的，都在今年 1 月就要完工了，我不知道為什麼現在還沒有去驗收？這是一樓平面圖，我要講二樓，這是兒童閱覽室，這是報章閱覽區，這是社區圖書館，這個是多功能活動中心。這一座的二樓是圖書館，當初變更申請為什麼把它變成一般的活動中心，我也想不通，就是這一座，一樓活動中心、二樓圖書館，這是當初我當鄉長規劃的，為什麼現在二座新的館，館長說，只有這一座是圖書館而已。這一座是西溪、中芸、鳳芸、這一座在汕尾，相差幾公里。沿海地區更需要圖書館，這一座當初建立就是圖書館來申請的項目，搞到最後卻不見了。我要告訴文化局，這裡的二樓要趕快成立圖書館，這樣對沿海偏遠地區、工業區長期被包圍的鄉親才公平嘛！這個圖書館可以提升地方的文化水平，這是最好的，為什麼這個館會消失呢？希望文化局長和圖書館再探討一下，這個確實是圖書館的設計，我們當初申請就是這樣。

這是它的聯外道路，第二館這條道路已經徵收了。市長，這是中油三輕支持的，副市長也有幫忙，這個要趕快開闢，土地在二年前就徵收完畢了，這裡進去就是中芸國小，這個叫通學步道，它裡面一部分已經開闢好

了，剩下後面一段沒有開關，就在這個館的旁邊。這一條我們已經徵收了，二年前還沒有合併我們已經向中油爭取經費徵收完畢了，所以這個要趕快開關，中芸國小在這裡，就是這一塊、這一條路總共 800 多萬，新工處撥給地主了。縣市合併後我把這個費用撥給新工處，都核發完畢了，地主都很高興啊！但是到現在都沒有開關，開關這個館的同時，這裡也要趕快開關。

汕尾國小的部分，會前教育局長也有和我討論。15 公頃裡面有將近 7 公頃是私人地，四十六年來都沒有徵收，也沒有承租，但是有向台糖承租，租台糖 5 公頃的地。鄉親如果占用公有地要追訴五年，你看到現在都沒有向人家承租，創校四十六年了，去年我有告訴前教育局長，後來也沒有編列預算，這個要趕快補救。這塊基地，這塊地的後面是新的學校用地，還沒有徵收，這一塊圍起來，就是剛才說的 7 公頃那一塊，沒有徵收也沒有承租。這是汕尾國小，56 年設校，到現在已經四十六年了，土地沒有徵收也沒有承租，短期應該用承租的方式向地主做補償。

最後，鳳山地檢署能不能設立分署？設分署做什麼？警察局長很清楚，偵察隊、派出所，林園大寮那麼遠，每一個派出所酒駕、刑案送到林園分局。旗美地區、鳳山地區一定要去高雄地檢署，超過 10 點這個人就要拘留了，造成分局的負擔，造成 10 點以前要送到高雄地檢署，油費很貴，一車要 2 人駕駛，回程還是空車。如果可以在隔壁的行政法庭裡面設立分署，可以解決鳳山區、旗美區、林園、大寮，提升區域辦案，便民嘛！降低社會資源，對扣留及一些程序，讓偵查隊很方便，請法制局和研考會想個辦法。只是一個檢察官駐守，能夠服務大鳳山地區、旗美地區、林園、大寮、岡山就有了，岡山有簡易的，一些刑事案件，酒測的在那裡就立刻解決。我們在林園要從大寮派出所送到林園分局，林園分局做 1 小時的筆錄，最近王局長做得很好，同步作業。他交代派出所的警員，這個在大寮派出所，準備移送林園偵查隊了，叫偵查隊待命，趕快作業，他送過來時間剛好 10 點，剛好可以送到地檢署。不然 9 點在派出所做筆錄，筆錄結束 9 點半，然後開車到林園 10 點，哇！關門了，這個酒駕的只好在林園分局關一個晚上，警員人力不足，這樣會造成很多負擔。所以這個同步作業在王局長任內，包括 A1 事件在前二個月都降低了，我要公開稱讚王分局長，在上下班尖峰時間都站崗，特別是學校，家長接送學生都覺得很窩心，下雨天一個交通警察拿著雨傘指揮交通，很窩心。我們有經過，剛才提到的頂厝橋那個複雜路口他都站崗，所以過去年林園三年來發生 90 件人命。林園、大寮、鳳屏路、光明路和鳳鳴路，這是十大危險路段，三年

89 件人命，一年平均 30 人，經過這一、二個月，因為開過治安會報，A1 事件降低，這是有方法處理的，用疏導而不是用圍堵。同樣的情形，法制局和研考會可以去研討，地檢署能不能在鳳山設一個分署，讓林園分局、旗美地區和鳳山地區可以更方便，這些偵查隊員，保安隊的警備車在運送也比較方便，這個可行性是很高的，法制局許局長，你來答覆這個可能性好不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這個部分可以用檢查官辦公室的方式來解決，因為成立分署的工程比較大，我記得旗山有一個旗山檢察官辦公室，可以針對比較簡易的案子，因為有輪值的檢察官，因為司法也是為人民而存在，讓民眾比較方便。所以應該不是設立分署，意思一樣，我們用檢察官辦公室的方式，像我們有幾個簡易庭，鳳山、岡山、旗山都有簡易庭，利用這些簡易庭附設一個檢察官辦公室，就一些簡易的案子來做處理，這個部分我來和地檢署商討看看。

韓議員賜村：

許局長，研究看看，這個可行性很高，而且可以服務偵查隊辛苦的警員，包括林園偏遠地區、旗美地區，如果來到鳳山隔壁，快速道路很方便，不必再去地檢署，我們服務這些案件很麻煩，這個對鄉親造成很大的不方便。最近酒測又抓得很緊，動不動就要送地檢署，晚上超過時間又要拘留一晚，我們經常接到家屬求助的電話，如果可以在這裡設分署，或者像局長說的檢察官辦公室這種方式，未來可以造福很多鄉親。以上很多關於市政推動還有本席對林園、大寮遠景的期待，在市長領導之下，希望局處首長可以儘速動起來，特別是和林園有關的，道路開闢、空氣污染，包括快速道路、國道 7 號，還有中油工業區長期造成民眾很大的困擾等等議題。在市長帶領推動之下，我希望短時間內能夠看到可預見的成效。當然遠期的部分無法在一年內完成，我希望可以長期持續推動，所有的議題，市長認為可以推動的案子請市長做個報告。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說明。

陳市長菊：

林園的問題很多，韓議員今天所有的質詢，包括市政府、中央政府和國營事業等等，這個部分有很多都在進行中。其中韓議員提到頂厝橋路段，

據我所知，今年 6 月底就會完成，這個是高雄工務段，我請新工處針對這個部分去督促，他們公開說 6 月底會完成。養工處和新工處要去交通局，要督促高雄工務段，這個要趕快完成。

中芸國小旁邊的通學步道，我會要求教育局趕快來做。對於現階段海堤、海岸的部分，這些問題如果只是地目的變更，這個還要和養殖業者溝通，這個部分和昨天茄苳的問題有相同的地方，也有不同的地方，這個管線的部分，我們認為要共同的管線，但是業者有時候會覺得自己的管線比較好。但是自己的管線會破壞整個海岸線，雜亂無章，我認為一個有效率的政府要幫助業者建立共同的管線，讓整個地區安全，當然最主要的就是安全，把海堤往後延伸，這個部分我們都會努力來做。

向韓議員報告，所有的建設都需要時間，我的心裡比你更著急，我的腦袋裡面現在有超過 50 億的工程，我都很擔心，當然這些都需要時間。市政府當然要展現我們的效率，很多議員提出很多意見，讓市政府覺得有時候市長也沒辦法看那麼多。今天透過總質詢我們都很感謝，總質詢的時候把市政府施政做得不夠或是有疏忽，或是該做沒有做，全部提出來。但是這中間牽涉到預算的問題，縣市合併之後，市長所有的施政，全部有 38 區。但是我一直認為，譬如林園地區、楠梓區，還有小港、前鎮，所有污染最嚴重的地方，我覺得他的綠地空間建設要更優先，這個我都特別支持。所以對林園地區很多綠地空間等等，我們只要有綠地、只要有空間，我們都會盡快去做。

今天韓議員很用功、很用心，針對林園提出這麼多問題。我也有說過，這麼多問題不是市長今天答應，明天就能夠看到結果。現在有很多工程在進行，包括林園海邊、海洋、濕地，這些都需要時間。我們內心的焦急和議員一樣，我也希望所有的問題都可以很快解決。我向韓議員保證，韓議員對我們的督促很嚴格，愈嚴格市府就會愈努力。市府團隊針對韓議員今天總質詢所提出來的問題，我們回去會跟研考會討論哪些立即應該做、哪些什麼時候完成等等，我們討論之後再跟韓議員報告。謝謝韓議員對市政很多的督促和支持，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散會。（中午 12 時 41 分）